

证券代码：300713

证券简称：英可瑞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说明书

(修订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二〇二六年六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本募集说明书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欲详细了解，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

一、行业及经营风险

（一）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产品更新换代快，呈现新产品价格较高、毛利率较高的特点，而随着技术成熟度的提高和竞争者的加入，产品价格下降较快。同时，高频开关电源行业领域广泛，市场整体较为分散，部分厂商主要通过价格竞争的方式提升自身的市场占有率，加剧了市场竞争的激烈程度。若公司未来未能保持创新能力、持续推出新产品、提高管理水平和成本控制能力，公司将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的地位。

（二）研发风险

公司业务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产品技术进步快，部分客户需求具有定制化、多型号的特点。未来，若公司技术转化失败，技术和产品更新程度未能满足市场新需求、新产品开发滞后于竞争对手，技术和产品研发方向与行业技术趋势、客户需求不匹配，则公司将面临技术核心竞争力下降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潜在不利影响。

二、财务风险

（一）持续经营亏损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4,077.91万元、-8,965.54万元和**-9,455.55万元**，公司经营处于亏损状态。报告期内公司亏损主要系下游市场竞争激烈、公司为保持竞争力持续保持了较大规模研发投入等因素造成。若未来公司未能及时针对性地调整经营策略，公司将面临业绩继续亏损**甚至亏损扩大**的风险。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及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毛利率分别为21.89%、20.38%和**17.78%**，毛利率的变化

主要受原材料价格变动和市场竞争导致产品价格变动的影 响。如公司未来不能持续有效地加强原材料供应管理、通过内部管理降低产品成本，未能通过产品、经营模式及管理的创新，不断推出高附加值、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公司未来存在因毛利率下降而引起盈利下降的风险。

（三）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9,070.01 万元、17,370.43 万元和 **18,381.49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合计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44.55%、39.25% 和 **41.81%**。如果未来下游客户出现经营不善、财务状况不佳等不利变化，则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到期无法收回，从而对公司的盈利状况和现金流造成不利影响。

（四）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6,449.11 万元、10,340.91 万元和 **10,642.67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合计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15.07%、23.36% 和 **24.21%**。若公司下游行业的供求状况或部分客户需求、价格出现重大不利变动，将导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下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降低，公司将面临存货跌价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三、募投项目相关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结合当前的国家政策、行业情况和市场情况等因素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慎重、充分的可行性分析，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时间，如在本次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组织管理不力、宏观政策、行业情况和市场情况等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对项目的实施产生较大影响。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

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生产项目。本次募投项目在建成投产后，将扩大公司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产能，从而提高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但是，募投项目的盈利能力受外部宏观经济形势、市场容量、市

市场竞争格局、产品市场价格变化和内部管理水平、产品开发、市场营销能力等多因素影响，可能导致本次募投项目不能实现预期经济效益。

（三）折旧摊销大幅增加的风险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未转固的在建工程，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本性支出较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规模将较大幅度增加，并相应增加折旧摊销金额，从而增加公司的当期成本费用，存在进一步降低公司短期盈利能力的风险，随着募投项目的产能逐渐释放，募投项目折旧摊销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将逐渐降低。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消化风险

本次发行相关的募投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是公司基于当前的产业政策、发展趋势、市场需求、公司经营状况等因素，经审慎论证后确定的，具有较强的可行性和必要性，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经营需要。但是，募投项目的实施和效益产生均需一定时间，因此从项目实施、完工、达产以至最终的产品销售等均存在不确定性。若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宏观经济、产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市场开拓成效不佳，所处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可能面临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

四、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

（一）审批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作出予以注册的批复。上述呈报事项能否获得相关的批准或核准，以及公司就上述事项取得相关的批准和核准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本次发行方案的最终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二）发行失败风险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本次发行的发行结果将受到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景气度、证券市场整体情况、二级市场公司股票价格走势、投资者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等多种内外部因素的影响。因此，本次发行存在发行募集资金不足甚至无法成功实施的风险。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行业及经营风险	2
二、财务风险	2
三、募投项目相关风险	3
四、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	4
目 录	5
第一节 释 义	8
第二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概况	10
二、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1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	12
四、发行人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	23
五、技术水平及研发情况	32
六、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36
七、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情况	39
八、财务性投资情况	41
九、报告期内深交所对公司年度报告的问询情况	45
第三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	47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47
二、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55
三、本次发行方案概要	56
四、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58
五、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59
六、本次发行符合“理性融资，合理确定融资规模”的要求	59
七、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59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61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概况.....	61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63
三、募集资金投向与现有业务或发展战略的关系.....	84
四、发行人的实施能力及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84
五、关于“两符合”.....	85
六、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结论.....	86
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87
一、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及资产、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变动情况.....	87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的影响.....	88
三、本次发行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控制的企业之间的业务和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变化情况.....	88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上市公司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89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负债情况的影响.....	89
六、本次发行融资间隔合理性说明.....	89
第六节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基本情况.....	90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90
二、超过五年的前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90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	91
一、行业及经营风险.....	91
二、财务风险.....	92
三、募投项目相关风险.....	93
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风险.....	94
第八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96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96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99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100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102

五、发行人会计师声明	103
六、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104
附件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不动产权情况	108
一、自有不动产权	108
二、尚未取得产权证建筑物	109
三、物业使用权	109
附件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租赁房屋情况	112
一、作为承租方	112
二、作为出租方	112
附件三：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专利情况	114
附件四：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情况	118
附件五：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	122
附件六：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域名情况	125
附件七：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主要业务资质、许可	126
一、排污许可证	126
二、其他主要业务资质、许可	126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释义		
英可瑞、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发行人	指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可瑞有限	指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英源电源	指	深圳市英源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英可瑞	指	上海英可瑞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瑞醒智能	指	上海瑞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直流技术	指	深圳市英可瑞直流技术有限公司
英可瑞国际	指	深圳市英可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数字能源	指	深圳市英可瑞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英可瑞湖南	指	英可瑞新能源（湖南）有限公司
瑞臻精密	指	深圳市瑞臻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格睿德	指	深圳市格睿德电气有限公司
华源电源	指	深圳市华源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英可瑞新能源	指	深圳市英可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英可瑞香港	指	英可瑞（香港）有限公司
中恒电气	指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通合科技	指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远通	指	深圳市核达中远通电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奥特迅	指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指	英可瑞 2026 年度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含本数）发行 A 股股票的行为
报告期内、报告期各期	指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	指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锦天城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容诚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专业释义		
PCBA	指	印刷电路板组装(Printed Circuit Board Assembly)的英文缩写,是指将电子元件(如电阻、电容、芯片等)通过焊接工艺固定到印刷电路板(PCB)上的过程
SMT	指	表面组装技术(Surface Mount Technology)的英文缩写,是一种将电子元件直接安装在印刷电路板(PCB)表面的技术
HVDC	指	高压直流(High Voltage Direct Current)的英文缩写,即高压直流输电技术,是一种将高压交流电转换为高压直流电并通过直流线路传输的技术
ATE	指	自动测试设备(Automatic Test Equipment)的英文缩写
CE	指	符合欧洲标准(Conformité Européenne)的法文缩写
UL	指	美国安全检测实验室(Underwriters Laboratories)的英文缩写
IQC	指	进料检验(Incoming Quality Control)的英文缩写
IPQC	指	制程品管(In-Process Quality Control)的英文缩写
FQC	指	终检(Final Quality Control)的英文缩写
OQC	指	出货检验(Outgoing Quality Control)的英文缩写
APS	指	高级计划与排程系统(Advanced Planning and Scheduling)的英文缩写
MES	指	制造执行系统(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的英文缩写
WMS	指	仓库管理系统(Warehouse Management System)的英文缩写
CRM	指	客户关系管理(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的英文缩写
ERP	指	企业资源计划(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的英文缩写
OA	指	办公自动化(Office Automation)的英文缩写
LES	指	物流执行系统(Logistics Execution System)的英文缩写
乘联会	指	中国汽车流通协会汽车市场研究分会
BNEF	指	彭博新能源财经(BloombergNEF)的英文缩写
中汽协	指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IEA	指	国际能源署(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的英文缩写
中国充电联盟	指	中国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促进联盟

注：本募集说明书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曾用名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enzhen Increase Technology Co.,Ltd.
股票简称	英可瑞
股票代码	30071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6294056Q
注册资本	158,720,810.00 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尹伟
成立日期	2002 年 4 月 24 日
上市时间	2017 年 11 月 1 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区 E1 栋 1101
主要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龙二路 60 号英可瑞工业园
邮政编码	518116
公司网站	https://www.szincrease.com/
电子邮箱	zjb@szincrease.com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及信息技术的技术开发、咨询和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软件产品的开发和销售（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房屋租赁。（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凭批准文件、证件经营。） ^互联网数据中心（IDC）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咨询和销售；新能源汽车配套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咨询和销售；电力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咨询和销售；铁路电气化设备和相关软件的开发、生产、销售、咨询与维护；新能源汽车充电站点设计开发、建设、运营与维护；可再生能源分布式发电系统设计开发、建设、运营与维护；自动化系统、装备和相关软件的开发、生产、销售、咨询与维护；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可再生能源分布式发电站工程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智能输变电、智能配用电及控制技术与设备制造；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凭批准文件、证件经营。）

二、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权结构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7,234.52	45.5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8,637.56	54.42
总股本	15,872.08	100.00

（二）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尹伟	6,927.96	43.65
2	邓琥	1,220.58	7.69
3	刘文锋	1,093.26	6.89
4	深圳合睿新盛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建水县深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27.26	3.32
5	何勇志	156.01	0.98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1.41	0.51
7	BARCLAYS BANK PLC	71.15	0.45
8	高盛国际	61.96	0.39
9	UBS AG	43.89	0.28
10	J.P. Morgan A Securities PLC	43.69	0.28
	合计	10,227.17	63.44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尹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927.9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65%，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尹伟先生，197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95 年 8 月至 1998 年 6 月，就职于上海远大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曾任工程师；1998 年 7 月至 2002 年 3 月，就职于上海市英可瑞冶金自动化有限公司，曾任经理；2006 年 9 月至今，任贵州柯瑞经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 2010 年 3 月吊销）；2017 年 10 月至 2024 年 1 月，任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2

年4月创建英可瑞有限，曾任总经理，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亦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所处的行业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高频开关电源及相关电力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应用领域包括新能源汽车、电力、通信、冶金、化工、石油以及直流照明、激光设备等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大类—“C38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中类—“C3824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

（二）行业管理体制与行业政策

1、行业管理体制

本行业的政府主管部门为国家委和工信部。国家委主要在产业政策的制定、行业发展的规划和实施等方面指导行业的发展；工信部负责研究制定行业国家发展战略，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制定行业政策法规，发布行政规章，指导整个行业的持续发展。

国家电网、国家能源局及有关行业协会如中国电源学会等协调指导本行业的发展。

2、行业主要政策

公司所属行业涉及的主要政策、法规如下：

序号	发布时间	发布主体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1	2025年9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六部门	《电动汽车充电设施服务能力“三年倍增”行动方案（2025—2027年）》	到2027年底，在全国范围内建成2,800万个充电设施，提供超3亿千瓦的公共充电容量，满足超过8,000万辆电动汽车充电需求，实现充电服务能力的翻倍增长
2	2025年7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工信	《关于促进大功率充电设施科学规划建设的通	加强大功率充电设施专项规划统筹。到2027年底，力争全国范围内大功率充电设施超过10万台，服务品质和技术应用实现迭代升

序号	发布时间	发布主体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部、交通运输部	知》	级。促进大功率充电设施与电网融合发展。推动大功率充电设施布局规划与配电网规划融合衔接，适度超前进行电网建设并及时升级改造。
3	2025年4月	工信部	《2025年汽车标准化工作要点》	前瞻布局前沿领域标准研究。分析评估前沿技术发展趋势和潜在应用场景，识别研判未来汽车标准化发展方向，推动制定及发布车用人工智能、固态电池、电动汽车换电等标准子体系，启动数据治理及应用等新领域标准体系建设，超前开展飞行汽车等新业态标准化需求研究。
4	2025年3月	交通运输部、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十部门	《关于推动交通运输与能源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	到2035年，新能源营运重卡规模化应用。加快推进公共领域车辆电动化，持续推进新能源车辆在城市公交、出租、邮政快递、城市货运配送、港口、机场等领域应用，推动国四及以下标准营运车辆淘汰更新，因地制宜推动新能源重型货车（卡车）规模化应用，发展零排放货运。
5	2025年3月	交通运输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	《关于实施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的通知》	对提前报废老旧营运货车、提前报废并更新购置国六排放标准货车或新能源货车、仅新购符合条件的新能源货车，按照报废车辆类型、提前报废时间和新购置车辆动力类型等，实施差异化补贴标准。
6	2025年2月	工信部、交通运输部等八部门	《启动第二批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先行区试点》	与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车路云一体化”试点、汽车以旧换新等形成工作合力，全面拓展新能源汽车市场化应用。根据工作计划，新能源汽车推广领域包括公务用车、出租车、城市公交车等，预计10地新增推广新能源汽车超过25万辆，建设充电桩超过24万个。
7	2025年2月	财政部、工信部、交通运输部	《关于开展2025年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试点申报有关工作的通知》	2025年计划支持75个试点县。鼓励新技术应用，对试点地区具有明显示范效应的车网互动项目，可按照项目总功率除以120千瓦的3倍系数进行标准桩数量折算，折算的标准桩计入首次达到政策指标要求的年度。
8	2024年11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电力监控系统安全防护规定》	重要电力监控系统应当建立系统备用和恢复机制，对重要设备冗余配置，对重要的数据定期备份，并定期进行恢复性测试，支撑系统故障的快速处理和恢复，保障电力监控系统业务连续性。
9	2024年8月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	《能源重点领域大规模设备更新实施方案》	鼓励开展老旧变电站和输电线路整体改造，提高电网运行安全能力。适度超前建设配电网，提升配电网承载力，满足分布式新能源和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发展。
10	2024年7月	中共中央、国务院	《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	完善充（换）电站、加氢（醇）站、岸电等基础设施网络，加快建设城市智慧交通管理系统。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推动城市公共服务车辆电动化替代。

序号	发布时间	发布主体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11	2024年7月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国家数据局	《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年）》	以“两区”（居住区、办公区）、“三中心”（商业中心、工业中心、休闲中心）为重点，因地制宜布局公共充电基础设施，扩大高速公路充电网络覆盖范围并加强节假日充电服务保障，有效增加农村地区充电设施；加强电动汽车与电网融合互动。充分利用电动汽车储能资源，全面推广智能有序充电；建立健全充电基础设施标准体系。
12	2024年5月	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信部等十三部门	《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行动方案》	鼓励老旧新能源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鼓励各地结合道路货运行业发展特点、区域产业环境和新能源供应能力，推动新能源营运货车在城市物流配送、港口集疏运、干线物流等场景应用。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因地制宜研究出台新能源营运货车的通行路权、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等政策，积极探索车电分离等商业模式。科学布局、适度超前建设公路沿线新能源车辆配套基础设施，探索超充站、换电站等建设。
13	2024年5月	国务院	《2024—2025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	加快淘汰老旧机动车，落实便利新能源汽车通行等支持政策。推动公共领域车辆电动化，有序推广新能源中重型货车，发展零排放货运车队。加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
14	2024年4月	财政部、工信部、交通运输部	《关于开展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试点工作的通知》	提升农村地区公共充换电基础设施服务保障能力，加大公共充换电基础设施在适宜使用新能源汽车的农村地区建设力度，大力推广智能快充公共充换电基础设施。激发试点县及周边地区新能源汽车消费潜力，重点培育符合本地及周边地区新能源汽车发展特点的充换电应用场景。优化完善充换电设施支持管理政策体系，出台公共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支持政策，保障充换电基础设施及配套电网建设用地需求。
15	2024年3月	国务院	《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	推进重点行业设备更新改造。围绕推进新型工业化，以节能降碳、超低排放、安全生产、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升级为重要方向，聚焦钢铁、有色、石化、化工、建材、电力、机械、航空、船舶、轻纺、电子等重点行业，大力推动生产设备、用能设备、发输配电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
16	2024年3月	国家能源局	《2024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	持续推动重点领域清洁能源替代。加快构建充电基础设施网络体系，深入推动交通用能电气化，持续优化城市、公路沿线和居民社区充电网络，加大县域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力度，推动创建一批充电设施建设应用示范县和示范乡镇，探索开展车网双向互动。
17	2024年2月	交通运输部	《关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开展重卡换电	建成“甘肃-内蒙古-山西-河北千公里级重卡换电走廊和干线换电网络，累计在全国范围内推广换电重卡不少于20000辆。建成“换

序号	发布时间	发布主体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站建设组网与运营示范等交通强国建设试点工作的意见》	电车辆、换电站、电池、电网”四位一体的协同控制平台，制定换电站聚合参与电网互动相关的技术标准，成功打造至少1个站网互动示范项目。
18	2024年2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	《关于加强电网调峰储能和智能化调度能力建设的指导意见》	加强区域间、省间联络线建设，提升互济能力，促进调峰资源共享。探索应用柔性直流输电等新型输电技术，提升可再生能源高比例送出和消纳能力。围绕大数据中心、5G基站、工业园区等终端用户，依托源网荷储一体化模式合理配置用户侧储能，提升用户供电可靠性和分布式新能源就地消纳能力。
19	2024年2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	《关于新形势下配电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到2025年，配电网网架结构更加坚强清晰，供电能力合理充裕；配电网承载力和灵活性显著提升，具备5亿千瓦左右分布式新能源、1200万台左右充电桩接入能力；到2030年，基本完成配电网柔性化、智能化、数字化转型，实现主配微网多级协同、海量资源聚合互动、多元用户即插即用，有效促进分布式智能电网与大电网融合发展。
20	2024年1月	中共中央、国务院	《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	推进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推动农村分布式新能源发展，加强重点村镇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规划建设。

（三）行业近三年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方面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行业近三年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方面的发展情况

（1）高功率产品的不断迭代

功率密度是指单位质量或单位体积内能够输出或输入的最大功率，是衡量能量转换与传输紧凑性的核心指标。更高的功率密度意味着设备能以更小的体积或更轻的重量实现高效快充快放以满足终端设备日益增长的高功率需求。当前，提升功率密度已成为关键的技术发展方向。在新能源汽车领域，为满足快速充电需求，充电模块正向高电压、大功率演进；在特种电源领域，小型化、高功率密度是明确的发展趋势；在数据中心领域，人工智能的发展推动机柜功率激增，要求供电设备在有限空间内提供更高、更稳定的电力输出。因此，企业通过设计、材料与技术的创新，不断追求功率密度的突破。

（2）电源转化效率的不断提高

转换效率是电源模块输出与输入功率的比值，能够直接体现其电能利用效能，是衡量电源模块性能的重要指标。转换效率的提升对于节能降耗至关重要，受到政策与市场双重驱动。在充电桩领域，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已经正式批准发布 GB 46519-2025《电动汽车供电设备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标准，意味着 2026 年 1 月后充电效率将成为充电桩电源产品的硬性标准；在数据中心领域，国家发改委等四部门联合印发了《数据中心绿色低碳发展专项行动计划》，推动数据中心绿色低碳发展，电源模块的转换效率成为数字中心节能降碳关键因素之一。在社会用电总量增加、大功率用电设备逐渐普及的情况下，提高充电模块转化效率可以提升产品性能、节约能源、降低损耗。因此，企业需要通过不断技术创新，提升电源转化效率。

（3）供配电设备可靠性的持续提升

可靠性指供配电设备在各种复杂工况下长期稳定、无故障运行的能力，是保障电力持续稳定供应和整个系统正常运转的基石。由于应用场景极为广泛且复杂，充电设备常需在极端温度、强振动冲击、沙尘和盐雾等恶劣环境下保持稳定输出，为核心负载提供不间断的电力保障，从而避免因供电中断导致的设备损坏与重大损失。因此，高可靠性是评判供配电设备质量与性能的首要指标之一。

2、未来发展趋势

（1）市场规模扩张趋势

随着全社会用电量的持续增长，以及新能源汽车、人工智能技术的普及，电源模块等供配电设备市场仍存在较大增长空间。近年来，全球新能源汽车保有量持续增长，充电桩相较于新能源汽车存量和增量规模仍存在缺口，预计未来全球充电桩建设有望持续增长。同时，大数据中心建设的提速也催生了供配电设备需求。IDC 数据显示，2024 年中国智算服务市场整体规模达到 50 亿美元，2025 年将增至 79.5 亿美元，2028 年将达到 266.9 亿美元，2023-2028 年五年年复合增长率为 57.3%，为供配电设备提供了新的市场增长空间。

（2）产品品类多元化趋势

目前，供配电设备的应用范围已从传统的电力电子设备供电，快速扩展至新

能源汽车、数据中心等新兴领域。不同行业对产品的功率、性能、可靠性和规格提出了差异化的要求，例如新能源汽车追求充电设备的高功率密度，以在缩小体积的同时实现快速充电，数据中心则更看重其在持续高负载运行下的稳定与高效。这种多元且细分的市场需求，直接推动了供配电设备在产品结构和性能上的多样化发展。与此同时，以碳化硅、氮化镓为代表的第三代半导体等上游材料与技术的进步，也为供配电设备的升级换代提供了关键动力。

（3）技术持续创新趋势

当前，我国供配电设备行业竞争日趋激烈。为提升竞争力与市场份额，各企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致力于通过技术创新推动产品迭代与成本优化。与此同时，下游应用领域的快速发展也不断对设备性能提出更高要求，进一步驱动产品的升级与优化。展望未来，行业技术创新预计将持续加速，成为支撑发展的核心动力。

（四）行业竞争格局

1、行业总体竞争状况

国际市场方面，根据 QY Research 的研究显示，2025 年中国占全球市场份额为 88.55%（基于销售额），美国为 2.47%，预计未来六年中国市场复合增长率为 30.56%，并在 2032 年规模达到 89.01 亿美元，同期美国市场复合增长率预计为 45.43%。未来几年，亚太地区的重要市场地位将更加凸显，除中国外，日本、韩国、印度和东南亚地区也将扮演重要角色。此外，未来六年，预计德国将继续维持其在欧洲的领先地位，2026-2032 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33.70%。国内市场竞争方面，根据 EVTank 发布的《中国充电模块行业发展白皮书（2025 年）》，从 2024 年中国充电模块企业的市场份额来看，行业前五家企业合计市场份额接近 80%，竞争格局高度集中，竞争程度日益激烈。

2、主要竞争对手

（1）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合科技”）成立于 1998 年，2015 年 12 月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通合科技主要从事电力电子行业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主要产品核心功能为功率变换，广泛应用于充换电设备、电网设备、航空航天特种装备、新能源重卡等，主要包括新能源、智能电网

及航空航天三大业务领域。**2025 年度**，通合科技实现营业收入 **155,715.51** 万元。

(2)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2010 年 3 月在深交所主板上市。中恒电气涉及电力电子制造、电力数字化等领域，主要产品包括通信电源系统、数据中心电源、电力电源系统等。**2025 年度**，中恒电气实现营业收入 **213,722.78** 万元。

(3) 深圳市核达中远通电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核达中远通电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2023 年 12 月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中远通专注于通信电源、新能源电源和工控电源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科技创新驱动型企业，为通信、新能源汽车和工业自动化控制等领域客户提供定制电源产品解决方案。**2025 年度**，中远通实现营业收入 **93,670.52** 万元。

(4)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2008 年 5 月在深交所主板上市。奥特迅主要产品包括工业电源、电动汽车交流充电桩、电动汽车非车载充电机、电动汽车智能充放电电机、电动汽车柔性充电堆、储能变流器、储能及微电网系统等。**2025 年度**，奥特迅实现营业收入 **27,777.50** 万元。

3、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1) 技术壁垒

电源技术是一种综合了功率变换技术、自动控制技术、信息处理技术、通信技术、热设计、电磁兼容性设计、结构设计、外观设计、制程控制等领域的交叉学科。由于其电路设计、控制算法复杂，特别是在产品高频化、小型化方面，更需要通过综合设计，来降低元器件的损耗。具有一定的技术壁垒。

(2) 研发及资金壁垒

电源产品应用领域广，产品对工艺及实践应用的质量和稳定性要求较高，需要持续的研发及不断的工程试验克服缺陷，从而保障量产的产品在实际中的稳定性。大量的研发和工程试验需要一定的资金支撑。若企业无法保证持续的研发能

力，则容易被市场所淘汰。

（3）产品周期壁垒

通常行业新产品从研发、工程试验到量产大约需要一年半的时间，即使研发设计出成品，也需要大量的试验来验证产品的可靠性，因此需要一定的试验周期。企业即使能够及时跟进市场技术设计出新产品，但如不经过大量试验也无法量产并及时推向市场。因此，具备良好的市场前景性和技术储备能力，更早地进行工程试验以缩短周期实现量产，才能够保障企业率先向市场推出量产产品，抢占市场先机。

（4）品牌及客户壁垒

用户在选择电源供应商时，通常选择经过成熟市场检验或过往具有成功使用案例的品牌产品。特别是已经合作的客户，出于过往合作效果及售后服务的考虑，更易于与合作过的供应商达成合作意向。因此具有一定的品牌及客户壁垒。

（五）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

1、公司主要业务的市场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电力电子产品的技术革新和自主研发，积极担当新能源汽车充电设备技术创新的探索和实践，主动参与轨道交通中国高铁的自主研发和产品配套。20多年来，英可瑞产品已经广泛应用于国家智能电网、新能源汽车、储能、轨道交通、工业4.0项目等科技发展和创新领域。

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具备成熟稳定的技术研发团队、兼具质量优良和种类齐全等特点的高性价比产品、渠道多元且覆盖面广的营销网络、灵活高效且稳定可靠的售后服务体系、较高的业内认可度和行业知名度。公司的产品已长期稳定应用于各类项目，深受客户认可，在行业内有一定口碑，处于同行业前列。面向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承“求实、创新、互惠、共赢”的企业价值观和“技术领先、团队合作、一流服务、客户满意”的企业理念，致力于成为电力电子行业领先的供应商及方案解决商。

2、公司的竞争优势

通过不断持续创新，紧盯市场动态，贴近客户需求，推出新品，大力开拓市

场，推动公司的业绩增长。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体现在以下几点：

（1）技术优势

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业务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产品技术进步快，客户需求具有定制化、多型号的特点。公司历来重视技术研发，并保持一定的前瞻性，能够根据客户需要及时提供新产品，进而抢占市场先机。在智能高频开关电源领域里，具有良好的技术储备和可持续研发能力。公司对技术研发持续高投入，公司注重人才引进与培养，组建了优秀的技术研发团队。主要核心技术团队人员自公司设立之初就进入公司工作，技术团队稳定，且不断增加新的骨干人员。

（2）成本控制优势

公司所处行业产品更新换代快，呈现新产品价格较高、毛利率较高的特点，然而随着技术成熟度的提高和竞争者的加入，供给迅速增加，产品价格下降较快。鉴于该行业特点，公司需具备良好的成本控制能力。

公司在多年经营过程中，较为注重供应链体系的建立和联动。首先，公司拥有一批长期合作的供应商并协助供应商改进制造工艺，从而提高采购效率，控制采购成本；其次，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增长，采购规模的扩大，规模化采购有利于原材料采购价格的降低；再次，公司通过研发及合理的工艺设计，在部件小型化、标准化方面取得良好进展，降低单位产品的制造成本；最后，公司地处深圳市，本地电力电子原材料配套成熟，也有利于公司采购成本的降低。

（3）品牌及客户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产品质量和客户优先的理念，在满足客户需求、售后技术服务等方面，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服务。公司核心技术保证了产品的高效率、高可靠性，为客户提供了高性价比的产品。产品种类齐全，售后体系完善，能根据客户需求设计所需产品，能在最快时间提出高效灵活的解决方案。“英可瑞”产品在客户中积累了一定的品牌优势。

公司良好的产品质量、持续的研发能力和技术优势为公司赢得了良好口碑，公司积累了较多的优质客户，合作关系稳定，为公司新产品获得订单奠定了一定的基础。如采购公司电动汽车充电电源产品的部分客户是原有电力操作电源的客

户。

（4）良好的运营管理能力

公司一直秉承“求实、创新、互惠、共赢”的企业价值观及“技术领先、团队合作、一流服务、客户满意”的企业理念，拥有专业过硬、稳定的管理团队，以及经验丰富的研发人才。同时，公司逐步建立行业内有吸引力的薪酬分配机制，完善公司各岗位的考核机制，让员工爱岗敬业、发挥才能，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向上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六）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及其发展状况

1、上游行业关联性

公司行业上游主要为电子元器件、磁元件、结构件制造加工等行业，主要提供本行业产品生产所需的各类原材料，市场供给较为充分。目前，我国供配电设备行业上游产业规模逐渐壮大，技术不断创新，发展较为稳定，可以满足电源行业的发展需求。

2、下游行业关联性

公司下游行业主要应用于新能源、电网、数据中心等领域。下游行业的发展带动电源模块的需求和技术升级。

（1）新能源领域

在“双碳”背景下，全球能源结构向绿色低碳转型已为必然趋势，新能源行业迎来巨大的发展机遇。欧盟、美国等多个国家或地区已承诺 2050 年前达到“碳中和”，我国也已在联合国大会上郑重宣布争取于 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争取于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汽车是碳排放的重要领域，汽车的电动化转型是全球实现“双碳”目标的必由之路。

根据 IEA、iFind 发布数据显示，受益于以旧换新和报废更新补贴等政策延续，2025 年国内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 1,649.00 万辆，增长约 28.2%，渗透率达 47.9%。伴随新能源汽车市场发展，消费者接受度不断提高，新能源汽车销量有望保持高速增长态势。新能源领域的发展为充换电设备市场提供了持续拓展空间。

在充电设备方面，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显示，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我国电

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枪）总数达到 2,009.2 万个，同比增长 49.7%，突破 2000 万大关，我国已建成全球规模最大、覆盖最广的电动汽车充电网络。其中，公共充电设施（枪）471.7 万个，同比增长 31.9%；私人充电设施（枪）1,537.5 万个，同比增长 56.2%。2025 年，我国充电基础设施持续提质升级，服务体验不断优化。其中，大功率充电设施加快布局建设，全国公共场站单枪平均充电功率达到 46.5 千瓦，充电效率同比提升 33%，有效缩短充电时长；高速公路服务区充电网络持续完善，累计建成充电桩 7.15 万个，覆盖了全国超 98% 的服务区，19 个省份实现了充电设施“乡乡全覆盖”，补能便利性大幅提升。截至 2025 年底，我国整体车桩比约为 2:1，基本满足新能源汽车的补能需求，但公共车桩比约为 9:1，公共充电资源供给与需求仍存在结构性矛盾，有待进一步优化。

（2）智能电网领域

电网作为连接电力生产和消费的枢纽平台，是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核心环节。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新型电力系统与新型电网，是我国能源电力行业的发展方向。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发布的《2025-2026 年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显示，2025 年，全国电网工程建设完成投资 6,395 亿元，同比增长 5.1%。

2026 年 1 月 15 日，国家电网正式宣布“十五五”期间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将达 4 万亿元，较“十四五”时期增长 40%，年均投资规模达 8,000 亿元；南方电网披露 2026 年投资规模为 1,800 亿元。两大电网五年总投资将远超“十三五”期间的 2.64 万亿元和“十四五”的 2.85 万亿元。根据国家发改委、能源局此前发布的《关于促进电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下称《指导意见》），到 2030 年，中国新型电网平台初步建成，支撑新能源发电量占比达到 30% 左右，接纳分布式新能源能力达到 9 亿千瓦，支撑充电基础设施超过 4,000 万台。电网投资规模的扩大，有望带动供配电设备行业需求和市场空间的持续增长。

（3）数据中心领域

随着人工智能的高速发展，以 ChatGPT 为引领的通用人工智能技术、云计算的深化应用以及工业互联网的蓬勃兴起，引发多样化算力需求激增。根据 IDC 最新预测结果显示，2025 年中国智能算力规模将达到 1,037.3EFLOPS（基于 FP16），

并在 2028 年达到 2,781.9EFLOPS（基于 FP16），2024-2028 年中国智能算力规模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9.94%。

在此背景下，数据中心用电需求持续攀升，电力供给或将成为人工智能、算力产业未来发展上限的关键制约因素。根据国际能源署（IEA）发布的《能源与人工智能》报告记载，2024 年，数据中心约占全球电力消耗的 1.5%，即 415 太瓦时（TWh）。到 2030 年，数据中心的电力消耗预计将增加一倍以上，达到约 945 太瓦时（TWh）。数据中心对电力的需求为电源模块等供配电设备提供了持续增长的市场空间，同时，随着智算中心的新建和互联网数据中心的扩能，机柜耗电量持续增加，对供电的效率、可靠性和安全性等提出了更高要求。

四、发行人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高频开关电源及相关电力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应用领域包括新能源汽车、电力、通信、冶金、化工、石油以及直流照明、激光设备等行业。

（二）发行人主要产品与服务

1、电动汽车充电电源产品

公司的电动汽车充电电源产品包括：电动汽车充电电源模块、电动汽车充电监控模块、电动汽车充电电源系统等。电动汽车充电系统通常划分为交流充电系统和直流充电系统。公司主要提供直流充电的核心部件及成套系统。直流充电系统，俗称“快充”，指固定安装在电动汽车外，与交流电网连接，可以为电动汽车提供直流大功率电源的供电装置。





序号	主要产品名称	产品示例	
1	电动汽车充电电源模块		

序号	主要产品名称	产品示例	
2	电动汽车充电监控模块		
3	电动汽车充电电源系统		

2、电力操作电源产品





公司电力操作电源产品主要包括电力操作电源充电模块、监控模块等核心部件及电力操作电源系统。电力操作电源产品主要应用在：电力、冶金、化工、石油等行业，作为变、配电系统中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是向控制、信号设备、测量、继电保护、自动装置等控制负荷，以及事故照明及断路器分、合闸操作等动力负荷，不间断提供直流电源的设备。

序号	主要产品名称	产品示例	
1	电力操作电源模块		

序号	主要产品名称	产品示例	
2	电力操作电源监控模块		
3	电力操作电源系统		

3、其他电源产品

公司其它电源产品主要包括通信电源模块、逆变器电源、直流照明电源系统等，主要应用于通信、工业、直流照明等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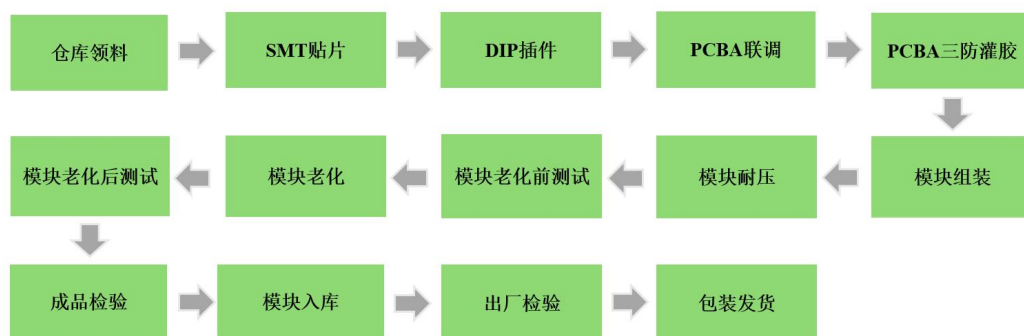
序号	主要产品名称	产品示例	
1	通信电源模块		
2	逆变器电源		

序号	主要产品名称	产品示例	
3	直流照明电源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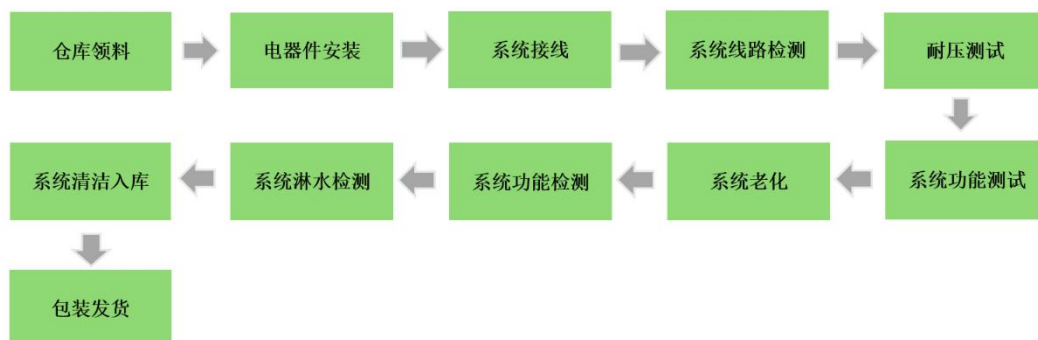
(三) 发行人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从工艺流程、生产工序的角度，公司主要产品可归纳为电源模块、电源系统两大类，主要工艺图如下：

1、电源模块



2、电源系统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自主创新及研发，掌握核心技术，一直专注于智能高频开关电源及相关电力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以“技术领先、团队合作、客户满意、服务一流”的经营方针，坚持技术营销、品质营销，行业营销，为细分行业市场提供核心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的经营模式。

公司具体的销售模式、采购模式、生产模式、研发模式情况如下：

1、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直销的方式。直销模式可以减少公司与用户沟通的中间环节，与订单式生产形成配套，使公司及时、客观地了解市场动态；同时，直销模式也有利于客户资源管理、技术交流、订单执行、交付实施、货款回收等业务的开展。

在客户开发与维护方面，公司根据产品应用领域对该领域里的潜在客户实施专业跟踪，公司销售人员及技术人员进行跟进，了解客户需求，及时提供公司产品和服务；同时，销售人员定期向客户了解并反馈产品的使用情况，持续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并及时提供新产品信息。公司已经形成了良好的销售覆盖体系，与原有客户形成了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新开拓客户持续增长。

公司报告期内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主要业绩驱动因素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2、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流程主要是竞争性谈判的形式，采购部发出采购信息文件、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初步应答文件，随后采购部与供应商进行一轮或者多轮谈判磋商直至最后签订采购合同。

公司建立了供应链体系，主要依据公司生产计划、市场预测、客户订单等情况进行合理预计，下达采购订单。采购订单经供应商确认后组织生产、送货。仓库根据采购订单及送货单对进料进行检验并对检验问题进行反馈处理。对进料组织检验合格后办理正式入库；针对进料不合格，依据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经与供应商沟通后，办理退换货等手续。

3、生产模式

公司自主组织生产，主要采取客户订单与预测需求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往期销售数据分析，围绕客户需求，以订单为导向，按照客户要求的性能、管理特性、产品规格、数量和交货期组织生产。目前，软件烧录、整机装配、产品测试、老化及检测等环节均为自主完成，PCBA 等工序采用部分外协加工的方式生产。品质部对产品品质进行全面管控。

4、研发模式

公司产品分为标准品及定制化产品：标准化产品使得采购、处理、检查等工作流程常规化，实现产品长期自动化生产，促进管理的统一、协调和高效率；定制化产品是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对不同的客户进行差异分析，并集中现有资源条件进行的产品定制，使得资源配置更合理，客户与公司均可获得最大效益。公司实施产品开发主要经历以下几个阶段：概念及需求分析阶段、项目立项及计划阶段、产品设计及开发阶段、中试阶段。公司坚持自主研发的道路，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进行产品升级换代并形成及掌握业内领先的核心技术，推动电力电子行业的发展。

（五）发行人的生产、销售情况

1、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和销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产能、产量与销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型	项目构成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电力操作电源	产能	台	60,000	60,000	60,000
	产量	台	52,095	51,702	54,743
	销量	台	51,767	50,498	54,470
	产能利用率	%	86.83	86.17	91.24
	产销率	%	99.37	97.67	99.50
电动汽车充电电源	产能	台	120,000	100,000	100,000
	产量	台	106,926	80,386	78,369
	销量	台	111,545	75,566	83,225
	产能利用率	%	89.11	80.39	78.37
	产销率	%	104.32	94.00	106.20

产品类型	项目构成	单位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其他电源	产能	台	120,000	60,000	60,000
	产量	台	129,892	65,382	49,829
	销量	台	129,112	60,864	50,830
	产能利用率	%	108.24	108.97	83.05
	产销率	%	99.40	93.09	102.01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产能利用率和产销率一直保持较高和稳定的水平。

2、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划分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动汽车充电电源	25,384.75	63.84	14,295.28	57.31	15,298.03	57.03
电力操作电源	4,549.20	11.44	4,434.98	17.78	5,252.98	19.58
其他电源	9,829.62	24.72	6,211.53	24.90	6,272.44	23.38
合计	39,763.56	100.00	24,941.78	100.00	26,823.46	100.00

报告期内，电动汽车充电电源产品收入占比分别为 57.03%、57.31%和 **63.84%**，占比最高。电力操作电源为公司第二大收入来源，其他电源主要包括通信电源、直流供电照明产品、逆变器电源等。

3、境内外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销售地区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37,808.69	95.08	24,768.80	99.31	26,804.88	99.93
境外	1,954.88	4.92	172.98	0.69	18.58	0.07
合计	39,763.56	100.00	24,941.78	100.00	26,823.46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内销售为其主要收入来源，各期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6,804.88 万元、24,768.80 万元及 **37,808.69**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内销售

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稳定在 90%以上，境内销售收入较为稳定。

（六）发行人的采购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子元器件	26,764.34	68.51	10,038.68	60.97	9,011.32	62.07
磁元件	5,684.60	14.55	2,711.67	16.47	2,153.48	14.83
结构件	3,445.32	8.82	2,615.04	15.88	1,850.56	12.75
辅助材料及其他	3,170.70	8.12	1,099.42	6.68	1,503.80	10.36
合计	39,064.96	100.00	16,464.81	100.00	14,519.16	100.00

注：上述原材料采购金额不含设备相关采购金额、委外加工费。

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电子元器件、磁元件、结构件、辅助材料及其他，原材料采购金额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一致。

2、主要能源采购及耗用情况

公司产品生产经营所需能源主要为电，均由当地电力部门等供应。报告期内，发行人电力消耗情况如下：

能源名称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电力	金额（万元）	487.00	537.75	568.88

3、境内外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均从境内直接采购，不存在直接向境外采购的情况。

（七）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1、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43,235.70 万元，账面净值为 32,400.8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116.37	6,405.50	28710.87	81.76%
机器设备	4,674.34	1,955.03	2719.31	58.18%
运输工具	414.25	392.00	22.25	5.37%
办公设备	3,030.74	2,082.34	948.4	31.29%
合计	43,235.70	10,834.87	32,400.83	74.94%

(1) 不动产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不动产情况，见本募集说明书“附件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不动产情况”。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合法拥有该等不动产的所有权，不动产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2) 租赁房屋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租赁房屋情况，见本募集说明书“附件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租赁房屋情况”。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合法拥有上述不动产的使用权，不动产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3) 其他固定资产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资产不存在产权纠纷或者潜在争议。

2、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 专利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拥有和使用 79 项专利，具体情况见本募集说明书“附件三：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专利情况”。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合法拥有和使用上述专利，上述专利权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的纠纷。

(2) 注册商标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23 项注册商标，均已取得商标注册证书，具体情况见本募集说明书“附件四：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情况”。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上述注册商标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的纠纷。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取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51 个。著作权具体情况见本募集说明书“附件五：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上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的纠纷。

（4）域名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拥有和使用 4 项域名，具体情况见本募集说明书“附件六：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域名情况”。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上述域名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的纠纷。

五、技术水平及研发情况

（一）研发人员设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分别为 129 人、163 人和 173 人，分别占公司员工总人数的 24.71%、27.26%和 30.89%。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拥有多年智能高频开关电源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经验。

（二）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及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研发费用	6,575.64	6,407.54	5,647.84
营业收入	40,232.40	25,369.74	27,071.64
占营业收入比例	16.34%	25.26%	20.86%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和技术创新，并保持一定的前瞻性，能够满足客户的多样

化需求并及时交付，在智能高频开关电源领域里，具有良好的技术储备和可持续研发能力。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5,647.84 万元、6,407.54 万元和 6,575.64 万元，金额呈上升趋势，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0.86%、25.26% 和 16.34%，占比较高。

（三）重点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公司坚持自主研发的道路，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进行产品升级换代并形成及掌握业内领先的核心技术，推动电力电子行业的发展。公司正在进行的重点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目标
1	80kW 充电桩电源模块	针对重卡充电及兆瓦充电需求日益增长，研发满足 3C 认证及一级能效大功率充电模块	样机阶段	未来一线产品技术储备，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
2	60kW 汽车充电模块	针对社会公共桩及重卡充电需求，研发满足 3C 认证及一级能效大功率充电模块	小批量试产	满足新国标及一级能效标准要求的充电模块
3	20kw 叉车充电模块	针对出口及市场竞争降成本诉求，开发了满足市场需求内置输出继电器及辅助源的 20kW 叉车充电模块	小批量试产	拓展公司产品品类，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
4	特低压光储直柔配电系统	针对当前交通、建筑电力系统存在的能源供需失衡、电网负荷波动大、可再生能源利用率低等问题，研发特低压光储直柔（光伏-储能-直流-柔性）配电系统	小批量试产	拓展公司产品品类，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
5	3.2MW 闪充系统	开发大功率闪充系统，单枪充电能达兆瓦级，满足市场某类电池 5C-10C 充电需求	方案设计阶段	拓展公司产品品类，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
6	520kW 全液冷换电系统	填补公司换电产品方案空白，兼顾换电效率、运营成本、电网适配性与用户体验，确保方案具备可扩展性、可复制性，同时满足不同车型、不同场景的个性化补能需求，实现技术先进性与商业可行性的双向兼顾	小批量试产	拓展公司产品品类，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
7	基于 B/S 架构的直流智能照明管理软件	针对现有 C/S 架构管理软件在跨区域、多终端访问中的局限性，研发基于 B/S（浏览器/服务器）架构的直流智能照明管理软件	样机阶段	拓展公司产品品类，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
8	第一代高精度脉冲电镀电源 1200A	针对 PCB 制造业中的全板电镀环节，特别是垂直连续电镀线体的工艺需求，创新研发一款集成高效水冷散热系统的脉冲电镀电源	小批量试产	拓展公司产品品类，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
9	直流电镀电源	针对高端 PCB 制造中的填孔电镀工艺，开发第二代高性能直流电镀电源	方案设计阶段	拓展公司产品品类，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

序号	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目标
	12V1200A	模块,并提供带 PFC (功率因数校正) 与不带 PFC 功能的双版本配置,为不同供电环境、能效标准与成本预算的客户产线提供精准匹配的解决方案		品市场竞争力
10	7.5kW 储能式电梯节能柜	开发电梯领域节能平台产品,将电梯白白浪费掉的制动发电回收再利用,实现节电、降温、延寿、稳电网、降低运营成本,同时满足国家双碳、建筑节能、绿色楼宇政策要求	小批量试产	拓展公司产品品类,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

(四) 核心技术的来源及对发行人的影响

公司在多年以来的生产经营过程中,积累了多项核心技术,满足客户对产品的需求。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核心技术及其来源、特点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特点
1	三相单级隔离半桥型双向 ACDC 矩阵变换器和控制方法	自主研发	为工业电镀电源提供了一种高效、紧凑且可控性强的先进解决方案。该技术通过创新的“单级”电路结构,将传统两级转换合二为一,从根源上提升了能效;其独特的“矩阵”开关与“三电平”控制,能生成正、零、负电压并实现“软开关”,在降低损耗和噪音的同时,允许结合调频与调占空比进行宽范围精密调节。对于脉冲电镀电源,这项技术是实现高精度、快速响应脉冲波形的关键,能确保镀层质量;对于直流电镀电源,则直接带来显著的节能效果、高功率密度和更可靠的长期运行表现,完美契合现代电镀工业对高性能电源的核心需求
2	软开关单级式隔离型三相 ACDC 变换器及其控制方法	自主研发	用一级电路就同时完成了从三相交流电到稳定直流电的变换以及必需的高频电气隔离,结构比传统“前级 PFC 升压+后级隔离 DC/DC”两级方案更简单,元器件更少,有利于降低成本和缩小体积。同时,该技术采用了降压型整流模式,直接从工业 380V 交流电降压输出,从根本上避免了传统升压整流电路固有的启动电流冲击问题,提升了电源的启动可靠性。对于电镀电源这种需要长时间、大电流工作的设备而言,该技术的实现意味着更低的发热、更高的功率密度和更长的使用寿命,其控制方法能确保从电网吸取的电流接近正弦波,功率因数高,对电网污染小
3	一种照明调光控制方法	自主研发	该技术涉及照明技术领域,是一种照明调光控制方法,实现按直流照明配电回路的亮度精确控制,且能够有效避免母线线路压降导致的灯具端的输入电压不一致而导致亮度不一致的问题,以提高灯具端的显示亮度,从而实现更高精度的调光。利用该技术研制的直流可调光配电系统及其配套驱动电源克实现灯具的动态的、一致的亮度调整
4	一种照明控制方	自主研发	该技术涉及照明技术领域,特别涉及一种照明控制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特点
	法		方法，能够通过分别采集灯具端在 100% 的显示亮度下空载状态时的电压值和满载状态时的电压值以记录空载与满载两种情况下的差值，在修正后的调光过程中作为参考修正调光值，以便得到更准确的调光结果。利用该技术研制的直流可调光配电系统及其配套驱动电源可实现了灯具的动态的、一致的亮度调整
5	一种直流供电照明调光模块研制技术	自主研发	涉及直流供电照明技术领域，特别涉及一种直流供电照明调光模块，包括直流电输入模块、电力电子耦合变换模块、电力耦合信号输出模块、信号输入模块和电力信号耦合驱动模块，电力电子耦合变换模块分别与直流电输入模块、电力耦合信号输出模块和电力信号耦合驱动模块电连接，信号输入模块与电力信号耦合驱动模块电连接，当直流电输入到调光内部后，经过电力电子耦合变换模块转为带有耦合信号的电力耦合信号，经过电力耦合信号输出模块输出到灯具上；调光信号通过电力信号耦合驱动模块识别，转换为驱动信号，电力电子耦合变换模块发出低频率的、振幅为 $\pm 5V$ 的高电压和低电压，从而实现了直流照明供电系统的某个回路的灯具进行亮度调节。利用该技术研制的调光模块部件，实现了静默效率 99%、工作效率 98%、1kW DC220V 输出、100%调光成功率，行业首创
6	双向半桥 LLC 谐振变换器技术	自主研发	双向半桥 LLC 变换器通常采用原副边完全对称的电路结构，两侧均为半桥开关网络，中间通过高频变压器和谐振腔（谐振电感+谐振电容）连接。这种对称设计使得变换器在正向和反向工作时自动重构为相同的 LLC 谐振拓扑，无需改变外部硬件连接即可实现能量双向流动。由于拓扑对称，变换器在能量反向流动时，原副边角色互换，但软开关特性保持不变，原逆变侧开关管仍可实现 ZVS，副边整流侧开关管仍可实现 ZCS
7	直流充电桩电源系统监控技术	自主研发	公司坚持分布式系统的技术路径，多年来一直深入研究新能源汽车充电电源系统，并不断更新迭代。在深入解读国家和行业标准，大量研究客户使用习惯的基础上，不断迭代新的产品。第四代充电桩控制器 EVCM-SD60 的 TCU 采用 NUC972 系列处理器，CCU 采用 APM32E103 系列处理器，使用高分辨率显示屏，友好的人机交互界面设计，可通过 4G 或以太网可靠接入平台，兼容国标、欧标、美标、日标等多种标准，极大减少生产和管理压力
8	一种不断电串并联切换电路	自主研发	为了满足汽车充电模块宽输出电压范围要求，在模块输出端增加继电器进行串并联切换以扩展电压范围，然而继电器带电切换存在拉弧和寿命问题，需要关机断电后才能进行串并联切换，这种模式不能满足某些特殊车辆的需求，可能会导致充不满或者充电时间长的问题。该技术能够实现不断电串并联切换电路，有效解决上述问题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特点
9	基于全 SIC 三相交错 LLC 大功率高效变换技术	自主研发	60kw、80kw 充电模块功率大且要求满足一级能效，三相交错 LLC 变换器作为主拓扑，为了功率扩容，此创新式优化拓扑结构规避 SIC MOS 并联问题，最终实现一级能效标准要求
10	零待机功耗电路	自主研发	大功率模块输入电流较大的，主功率回路增加接触器会影响整机效率，且继电器触点长时间通过大电流存在发热问题。该创新式零待机功耗电路能够使得磁保持继电器不在主功率回路，继电器型号不随整机功率变化，目前已经用于 60kw、80kw 充电模块中
11	大功率磁集成技术	自主研发	LLC 谐振电感及变压器磁集成技术可以降低磁损，缩小体积，目前已经用于 80kw 充电模块及后续在研究充电模块

六、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一）公司战略目标

公司将持续以电力电子产品为核心主业，坚定走自主研发、技术创新之路，在电力电子相关业务领域持续深耕，不断推出高性能、高可靠性的新产品，稳步向电力电子行业领先企业迈进。同时，公司将牢牢把握新能源汽车、智能电网、数据算力、无人机等行业的发展红利，抢抓国家大力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战略机遇，以电动汽车充电电源、高压直流通信电源、电力操作电源三大产品为核心支撑，进一步拓展车载充电电源模块、特种工业电源及其他大功率、高功率密度电源产品矩阵，聚焦智能电网、新能源汽车、储能、轨道交通、数据算力、工业 4.0 等前沿科技领域，全力打造国内一流的电力电子行业领先企业，实现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二）未来三年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持续秉承“求实、创新、互惠、共赢”的企业价值观和“技术领先、团队合作、一流服务、客户满意”的企业经营理念，在未来三年将继续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关注焦点，紧跟电力电子行业发展趋势，不断强化公司运营效率及管理水平，为客户提供高可靠性、高性能指标、高技术含量的产品及优质的服务。

（三）实现发展目标的路径和计划

为确保公司业务目标的顺利达成，公司制定了如下发展计划：

1、产品计划

公司将持续以电力电子产品为核心主业，坚定走自主研发、技术创新之路，在电力电子相关业务领域持续深耕，不断推出高性能、高可靠性的新产品，稳步向电力电子行业领先企业迈进。同时，公司将牢牢把握新能源汽车、智能电网、数据算力、无人机等行业的发展红利，抢抓国家大力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战略机遇，分领域精准发力，完善产品矩阵与服务体系，具体规划如下：

在汽车充电电源产品方面，公司将在目前的产品基础上继续实施产品升级及新应用领域的产品开发，在产品的功率密度、适应环境要求、输出功率范围等性能指标进行优化，推进 30kW 高效率 HVDC 通讯电源产品、双向变流充电产品、液冷充电产品、40kW、60kW、80kW 直流快充充电电源模块、国标 MW 级、欧美等标准外销型 MW 级直流快充充电桩产品的系列化研发，丰富产品品类，推出新一代满足市场迫切需求的产品。推出“一桩多充”及完善柔性充电系统解决方案，为建设大功率直流充电场站提供更优的建设方案及产品。继续完善充电场站运营管理平台软件建设，强化“管理平台+建设方案+产品”的一体化业务模式，增强综合竞争力。

在电力电源行业，公司将以电力操作电源产品为核心，紧扣智能电网建设与电力系统升级需求，持续优化现有产品性能，提升产品的稳定性、安全性与智能化水平，适配电网数字化、智能化转型趋势。同时，聚焦电力系统储能、电网调度、配网改造等核心场景，研发适配新型电力系统的专用电源产品，拓展电力电源在新能源并网、微电网建设等领域的应用，助力电力系统安全高效运行，打造电力电源领域的核心优势。

在数据算力行业，依托高压直流通信电源产品的技术积累，精准对接数据中心、算力集群建设的核心需求，重点研发高功率密度、高效率、低能耗的直流电源产品，适配数据中心规模化、集约化发展趋势。优化产品的热管理、冗余设计，提升产品在连续高负荷运行场景下的可靠性，同时拓展电源产品在边缘计算、算力网络等新兴场景的应用，为数据算力行业的快速发展提供稳定、高效的电力保障，打造数据中心电源解决方案的核心竞争力。

在工业 4.0 方面，推出高品质的脉冲电源产品，聚焦印制线路板电镀设备行

业、电解铜箔生产设备行业的核心痛点，优化脉冲电源的输出精度、稳定性及能耗指标，适配工业生产智能化、高效化的发展需求，为两大行业的快速高质量发展发挥积极力量，助力制造业转型升级，进一步拓展工业电源的市场份额。

公司将整合各领域技术与资源，持续强化自主研发能力，完善产品矩阵与一体化服务模式，聚焦前沿科技领域，全力打造国内一流的电力电子行业领先企业，实现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2、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公司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人才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需持续培养和吸纳具有紧跟行业发展前沿的研发、营销和管理类领军人才，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求。公司将坚持“识人才、育人才、重人才”的用人方针，一方面在社会、行业及科研院所广泛选聘招募优质人才，补齐人才短板；另一方面加大内部人才培养及选拔力度，搭建完善的人才成长体系，助力内部员工提升专业能力、实现职业发展。同时，建立行业内具有吸引力的薪酬分配与激励机制，完善公司各岗位考核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让员工爱岗敬业、发挥自身才能，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向上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3、IT 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计划

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加快企业信息化建设是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公司始终重视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致力于通过搭建完善的信息化管理平台，实现企业精细化、流程化、信息化管理，整合公司信息流、资金流、物流、人流，进一步提高公司业务控制力度及快速响应市场的能力。目前，IT 建设的总体规划已完成并按计划分步开展实施，后续将继续推进集团版 ERP 系统、OA 管理系统、MES 系统、WMS 系统、PLM 等系统建设及不断优化工作，以信息化赋能企业高效运营，提升管理效能。

4、资本运营计划

公司业务拓展、技术研发及产能升级均需要大量资金支持，因此公司将以本次发行为契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持续提升资金实力。通过合理的资本运营，以优化的资本结构支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为各业务板块的研发投入、市场拓展及项目落地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助

力企业实现战略发展目标。

七、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情况

（一）重大诉讼、仲裁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存在的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金额200.00万元以上）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金额	进展
1	发行人	国充充电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拖欠原告货款	管理人初步确认债权 1,163.72 万元	原告胜诉，基于被告已申请破产，原告已申报债权。
2	国充充电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	返还交易期间原告多支付的货款、物料及充电模块十送一等价款	暂计 2,000.00 万元	审理中
3	发行人	洛阳光法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拖欠原告货款维修费	管理人初步确认债权 202.82 万元	原告胜诉，基于被告已申请破产，原告已申报债权。
4	发行人	四川汇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谷咏、四川电斯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拖欠原告货款	货款 359 万元及违约金（截至 2024 年 8 月 10 日 21.56 万元）	四川汇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四川电斯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相继被申请破产； 2026 年 4 月 29 日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发行人胜诉；2026 年 5 月 16 日，上述民事判决已生效。
5	吕有根	邓琥、发行人、深圳合睿新盛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第三人）	原告与邓琥通过深圳合睿新盛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企业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股权纠纷	1,358.01 万元	2026 年 6 月 2 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出具一审民事判决书，确认原告吕有根与被告邓琥之间关于转让并代持第三人深圳合睿新盛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5% 合伙份额的法律关系无效；被告邓琥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吕有根退还转让款 740,990.00 元并支付 747,5946.00 元，驳回原告吕有根的其他诉讼请求。
6	发行人	英可瑞新能源	发行人要求被告向发行人支付代为履行合同的货款	货款 270 万元及违约金（截至 2025 年 6 月 24 日 8.69 万元）	审理中
7	吕有根	发行人、深圳市瑞东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告要求履行对英可瑞新能源的实缴出资义务	出资款 510 万元及违约金（截至 2025 年 2 月 64.52 万元）	审理中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金额	进展
		深圳市英可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第三人）			
8	格睿德（反诉被告）	瑞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反诉原告）	被告拖欠原告货款；反诉双方解除销售合同、反诉被告赔偿损失	货款及赔偿损失合计 243.85 万元	审理中
9	发行人	广东天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拖欠原告货款	583.31 万元	审理中，基于被告已申请破产，原告已申报债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现任董事、董事会秘书邓琥与吕有根存在股权纠纷，具体情形如下：

2025 年 4 月 14 日，吕有根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起诉邓琥，将建水县深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现名称：深圳合睿新盛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列为第三人，案件号为（2025）粤 0304 民初 36796 号。吕有根请求法院判令确认邓琥代其持有第三人合伙份额 15%，对应发行人 79 万股股票，并要求判令邓琥向其支付 79 万股发行人股票对应财产权益 1,124.96 万元。2025 年 11 月 4 日，吕有根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申请追加发行人为被告，变更诉讼请求为：1、请求法院判令吕有根与邓琥之间就建水县深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出资份额进行转让的股权转让协议无效；2、请求法院判令邓琥向吕有根支付 79 万股发行人股票对应财产权益 13,580,100 元；3、请求法院判令发行人对邓琥上述支付义务承担连带支付义务。2026 年 6 月 2 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出具一审民事判决书，确认原告吕有根与被告邓琥之间关于转让并代持第三人深圳合睿新盛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5% 合伙份额的法律关系无效；被告邓琥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吕有根退还转让款 740,990.00 元并支付 747,5946.00 元，驳回原告吕有根的其他诉讼请求。

（二）行政处罚

报告期初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行政处罚。

八、财务性投资情况

（一）财务性投资

1、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认定标准

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

（1）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

（2）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者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3）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类金融公司的，适用本条要求；经营类金融业务的不适用本条，经营类金融业务是指将类金融业务收入纳入合并报表。

（4）基于历史原因，通过发起设立、政策性重组等形成且短期难以清退的财务性投资，不纳入财务性投资计算口径。

（5）金额较大是指，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不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

（6）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当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投入是指支付投资资金、披露投资意向或者签订投资协议等。

2、公司最近一期末财务性投资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会计科目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账面金额	款项性质	是否涉及财务性投资	涉及财务性投资的金额	财务性投资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77.55	理财产品	是	500.00	1.08%
其他应收款	264.38	保证金及押金、 单位往来款	否	-	-
其他流动资产	3,607.51	预缴及待抵扣税金、 大额存单本息	否	214.32	0.46%
长期股权投资	162.36	对英可瑞湖南的投资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52.50	为对东科半导体 (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易杰拓电气有限公司的 权益工具投资	否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31	预付工程设备款、 合同资产	否	-	-
合计	7,322.61	/	/	714.32	1.54%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账面金额	是否涉及财务性投资
理财产品	2,077.55	是，其中500.00万元为财务性投资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理财产品中涉及财务性投资为风险等级较高的R3、R4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收益类型	产品风险等级	收益率	投资金额	购买日期	赎回日期
1	纽达投资善衡十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非保本浮动收益	R3 风险	7.93%	300.00	2025年11月7日	2026年2月25日
2	卓识中证红利指数增强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非保本浮动收益	R4 风险	7.43%	100.00	2025年11月6日	2026年2月24日
3	卓识中证红利指数增强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非保本浮动收益	R4 风险	7.43%	100.00	2025年11月6日	2026年5月25日
	合计	/	/	/	500.00	/	/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中低风险产品，该类理财产品不是《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所述的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 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金额为 264.38 万元，主要为保证金及押金、单位往来款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的单位往来款余额为 214.32 万元，认定为财务性投资。此笔款项为关联方英可瑞湖南向公司借款的本息余额，此笔借款本金于 2023 年发生，此时英可瑞湖南为发行人子公司。

(3) 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金额为 3,607.51 万元，主要为预缴及待抵扣税金和大额存单本息，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发行人购买的上述大额存单为固定利率型的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不属于《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所述的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 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 162.36 万元，为对英可瑞湖南的投资。英可瑞湖南原为发行人子公司，2025 年 11 月英可瑞湖南增资引入其他股东，发行人持股比例下降至 40.80%，英可瑞湖南不再为发行人子公司。英可瑞湖南主要从事锂离子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动两轮（三轮）车和轨道交通领域。发行人的产品开关电源模块和软件可以作为锂离子电池的整体组成部分，同时双方在轨道交通领域也存在较大合作空间，发行人预期未来不存在的处置计划。因此，发行人与英可瑞湖南存在上下游关系和协同性，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账面金额为 1,152.50 万元，主要为权益工具投资，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账面价值 (万元)	英可瑞持股比 例
东科半导体（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电源管理芯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652.50	1.18%
西安易杰拓电气有限公司	户外移动储能电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500.00	10.00%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账面价值 (万元)	英可瑞持股比 例
合计	/	1,152.50	/

公司持有的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直接投资与公司具有一定产业协同效应的公司股权，公司持有上述股权在短期内没有出售的意愿，因此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金额为 58.31 万元，主要为预付工程设备款、合同资产，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7) 最近一期末财务性投资规模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为 714.32 万元，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1.54%，不存在已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的情形，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3、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存在的财务性投资

2026 年 2 月 1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综合发行人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相关会计科目具体内容、持有的参股公司性质分析，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实施的财务性投资金额为 1,020.00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收益类型	产品风险等级	投资金额	购买日期	赎回日
1	纽达投资善衡十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非保本浮动收益	R3 风险	300.00	2025 年 11 月 7 日	2026 年 2 月 25 日
2	卓识中证红利指数增强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非保本浮动收益	R4 风险	100.00	2025 年 11 月 6 日	2026 年 2 月 24 日
3	卓识中证红利指数增强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非保本浮动收益	R4 风险	100.00	2025 年 11 月 6 日	2026 年 5 月 25 日
4	泓湖均衡配置九号 1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非保本浮动收益	R4 风险	200.00	2026 年 3 月 2 日	2026 年 9 月 2 日
5	纽达投资善衡十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非保本浮动收益	R3 风险	200.00	2026 年 3 月 6 日	2026 年 6 月 10 日

6	黑翼宏观精选多策略N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非保本浮动收益	R4 风险	120.00	2026年5月15日	2026年11月15日
合计		/	/	1,020.00	/	/

综上所述，除上述已实施的财务性投资 1,020.00 万元外，本次发行的首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或类金融业务的情况，亦不存在拟实施财务性投资或类金融业务的相关安排。

本次融资金额主要系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未来期间的资金缺口等因素综合确定，上述财务性投资相关金额拟在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二）类金融业务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融资担保、商业保理、典当及小额贷款等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类金融业务。

九、报告期内深交所对公司年度报告的问询情况

2024年5月17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4〕第135号），主要对以下事项进行问询：

1、关注公司扣非后净利润连续五年为负值的原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风险，以及针对影响业绩的不利因素，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2、关注在建工程涉及项目的投资背景、可行性分析及建设进展情况，进行大额投资的必要性及合理性，是否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的利益，各类生产经营相关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3、关注研发投入的成果转化情况，研发人员数量与业务规模的匹配性，研发投入范围核算；

4、关注政府补助的内容及计入当期损益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深交所的有关要求，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就相关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并于2024年5月31日完成对《关于对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之回复。

2025年6月5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5〕第334号），主要对以下事项进行问询：

1、关注扣非后净利润持续亏损、业绩下滑的原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风险；同时关注电动汽车充电电源产品的竞争力与市场前景、新增客户的关联关系、银行借款增幅较大的原因以及流动性风险。

2、关注英可瑞智能高频开关电源产业园上海基地项目转固的预期效益情况，以及其对报告期财务数据及公司业绩的影响。

3、关注研发投入逐年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同时关注研发成果转化效率是否较低，以及研发费用的真实准确性。

根据深交所的有关要求，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就相关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并于2025年6月18日完成对《关于对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之回复。

第三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

1、“双碳”战略深入推进，支撑充电桩用电源设备需求扩容

随着“双碳”的全面推进，新能源汽车作为实现碳达峰和碳中和目标的核心载体，其规模化发展已成为国家能源转型与交通领域绿色低碳发展的重要引擎。充电桩作为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基础设施，是支撑双碳目标落地的关键保障。在此背景下，国家层面持续强化顶层设计，为充电桩提供系统性政策支持，支撑充电桩用电源设备需求扩容。近5年新能源汽车及充电基础设施领域主要政策情况如下：

时间	发布机构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2025年10月	国务院	《电动汽车充电设施服务能力“三年倍增”行动方案（2025—2027年）》	到2027年底，在全国范围内建成2,800万个充电设施，提供超3亿千瓦的公共充电容量，满足超过8,000万辆电动汽车充电需求，实现充电服务能力的翻倍增长
2025年7月	国务院	《关于促进大功率充电设施科学规划建设的通知》	积极布局公交、物流、中重型货运等专用大功率充电设施。新能源汽车企业自建的大功率充电设施网络。到2027年底，力争全国范围内250kW及以上大功率充电设施超过10万台，服务品质和技术应用实现迭代升级。推动大功率充电设施网络的规模化建设。
2024年8月	发改委	《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年）》	完善充电基础设施网络布局，以“两区”（居住区、办公区）、“三中心”（商业中心、工业中心、休闲中心）为重点，因地制宜布局公共充电基础设施，扩大高速公路充电网络覆盖范围并加强节假日充电服务保障，有效增加农村地区充电设施，逐步构建日益完善的充电基础设施网络
2024年3月	国务院	《2024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	到2025年完成配电网具备1,200万台左右充电桩接入能力。强调要加大县域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力度，推动创建充电设施建设应用示范县和示范乡镇
2024年1月	国务院	《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	明确提出“推动交通领域绿色低碳转型”，要求加快新能源汽车和充电基础设施发展，促进交通碳减排

时间	发布机构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2021年11月	国务院	《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	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占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20%左右，到2035年纯电动汽车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公共领域用车全面电动化
2021年10月	国务院	《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	将“加快构建绿色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列为重要任务，明确要求“加快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

2、新型电力系统加速构建，夯实电力操作电源设备发展根基

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是推动能源转型、保障能源安全的核心举措，其以新能源为主体，涵盖电网主网架优化、新能源基地建设等多个维度。电力操作电源设备作为电力系统的核心部件，其需求与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深度绑定。在此背景下，国家密集出台相关政策，聚焦电力装备升级与电力系统优化，为电力操作电源设备领域提供明确政策指引和发展动力。

2025年9月，国家能源局等三部门联合发布《电力装备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年）》。方案确立以立足市场需求、坚持质量优先、推动结构升级、保障安全可靠的总体导向。在需求侧，方案明确加快“沙戈荒”新能源基地、风光水一体化基地和特高压电力外送通道等重大项目建设。同时通过专项在新能源、智能电网装备等领域支持一批关键核心产品创新项目，保障装备供给能力，实现需求侧与供给侧精准对接。

2024年7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三部门联合发布《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年）》。方案提出：（1）优化加强电网主网架。适应电力发展新形势需要，组织开展电力系统设计工作，优化加强电网主网架，补齐结构短板，夯实电力系统稳定的物理基础，保障电力安全稳定供应和新能源高质量发展；（2）提升新型主体涉网性能。针对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新型储能等快速发展的实际，制修订并网技术标准和管理要求，合理提高新型主体对频率、电压扰动的耐受能力和主动支撑调节能力，加强并网检测，确保涉网性能达标，源网荷储协同提升电力系统稳定水平；（3）推进构网型技术应用。根据高比例新能源电力系统运行需要，选择典型场景应用构网型控制技术，具备主动支撑电网电压、频率、功角稳定能力，提升系统安全稳定运行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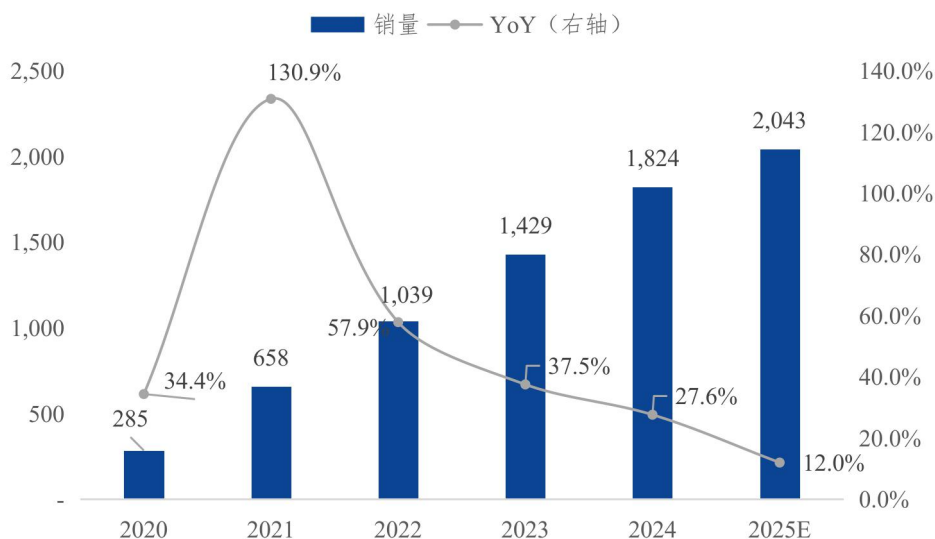
3、新能源汽车市场放量增长，充电桩产业迎来千亿发展机会

(1) 全球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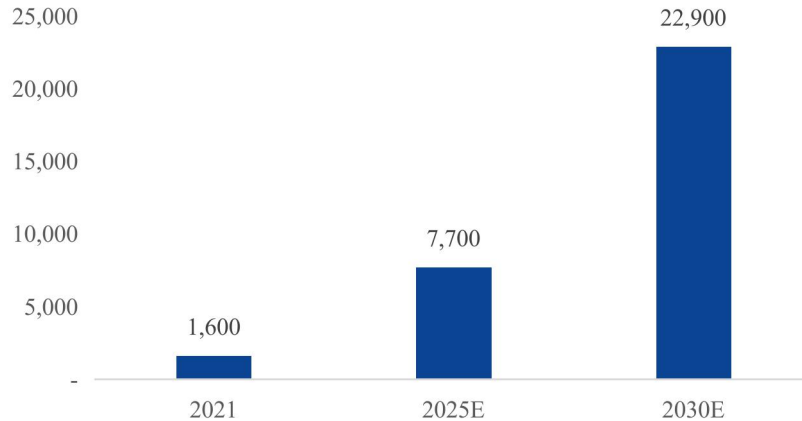
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在能源转型战略推动、技术迭代升级及消费观念转变的多重驱动下，已迈入规模化放量的关键发展阶段。新能源汽车保有量成功突破行业增长临界点，为充电基础设施的规模化建设提供了坚实且持续的终端需求支撑。

根据乘联会数据，2024 年全球新能源车销量达 1,824 万辆，同比增长 27.6%，市场规模快速增长，预计 2025 年行业仍将维持较高增长水平，销量有望达 2,043 万辆，同比增长 12%。根据 BNEF 数据，预计 2025 年底全球新能源汽车保有量突破 7,700 万辆，存量规模实现跨越式提升。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增长态势标志着，市场正逐步从政策驱动的培育期，转变为市场自发增长的成熟期。

2020 年至 2025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及预测（万辆）



数据来源：乘联会

2021 年至 2030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保有量及预测（万辆）

数据来源：BNEF

从需求关联性来看，新能源汽车保有量的快速攀升直接拉动充电基础设施需求的同步增长。随着保有量规模持续扩大，存量车辆的日常充电需求已成为驱动充电基础设施行业长期发展的核心动力。根据乘联会统计，2024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提升至 19.2%，较 2023 年提高 3.2 个百分点，渗透率的持续提升进一步强化了充电基础设施的刚性需求属性，推动行业实现规模化扩张。

汽车充电需求同时体现在应用场景的拓展上。当前，充电需求已从传统城市通勤代步，逐步向长途跨区域运输、城市及城际物流配送、港口园区作业等领域延伸。不同场景对充电设施的补能效率、覆盖密度、适配能力提出了更为细分的要求。其中，以重卡为代表的工业车辆电动化进程加速推进，但其实际运营里程与运营效率受限于现有充电技术水平。高效充电设施的配套完善，成为突破这一瓶颈、推动新能源工业车辆规模化的关键，进一步凸显了充电基础设施的市场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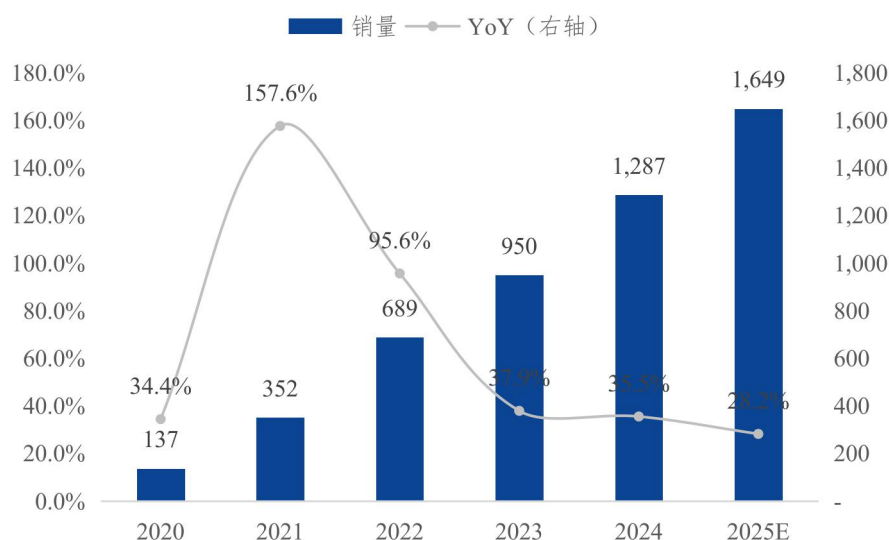
随着全球新能源汽车保有量的增长以及应用场景的延伸，充电基础设施将进入稳定扩张期，充电设备需求将向高充电效率、高区域覆盖率方向深化，为整个新能源产业链带来持续增长动力。该趋势不仅支撑充电基础设施的规模化建设，也为电源设备提供了市场基础。

（2）国内领域

受双碳战略推动，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依托全产业链优势保持高速增长，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效应凸显，形成从核心零部件研发制造到整车生产、市场应

用的完整产业生态。根据中汽协统计，2025年全国新能源汽车销量突破1,649万辆，同比增长28.2%，创历史新高，更首次在全年汽车总销量中占比超过50%。这一数据标志着中国汽车市场正式迈入以新能源为主导的发展新阶段。新能源汽车产业的规模化发展也为上游配套产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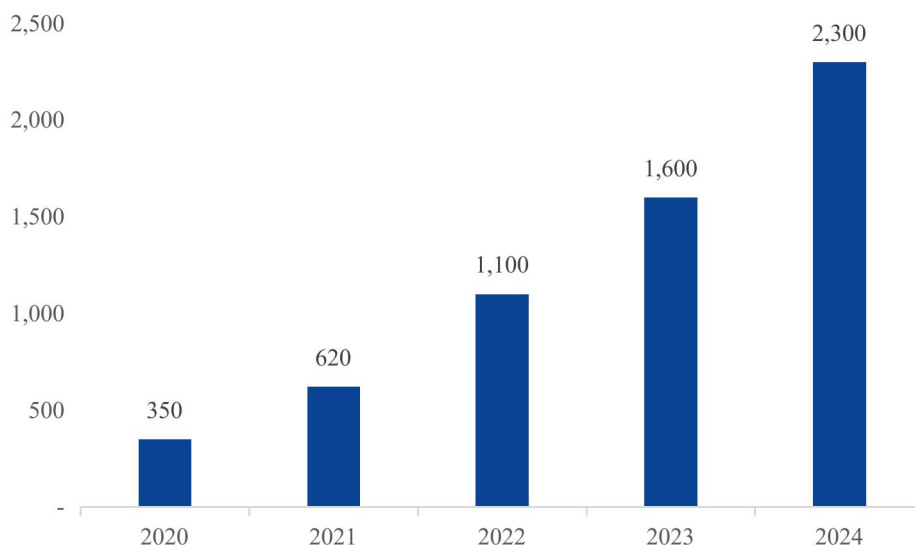
2020年至2025年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万辆）



数据来源：中汽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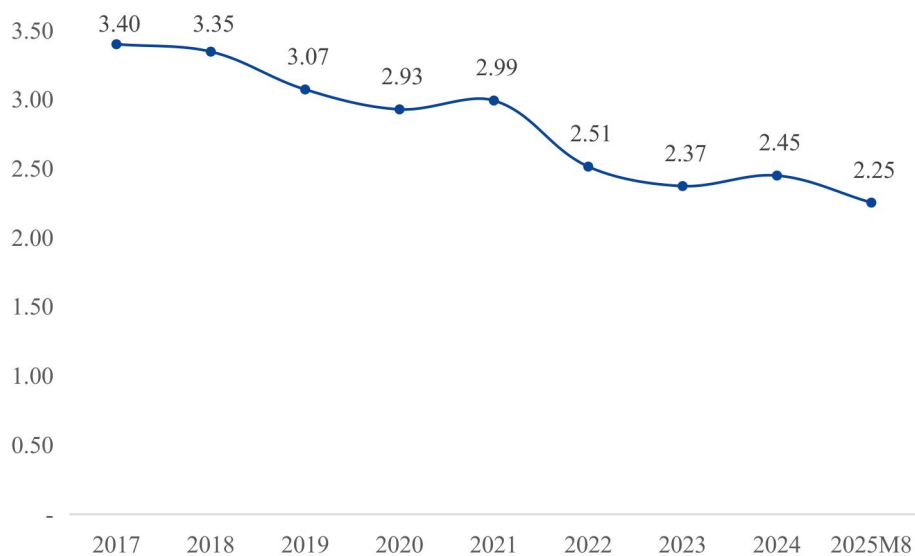
作为新能源汽车使用场景的核心配套，充电基础设施产业随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同步进入规模化扩张期。根据IEA数据，2024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已达2,300万辆，较2020年增长超5倍，保有量的持续攀升对充电设施的覆盖密度和技术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同时，国家层面相继出台多项政策，明确充电桩建设“三年倍增”等发展目标，加大对大功率充电、智能充电等技术的支持力度，引导行业规范化、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国充电联盟数据，截至2025年8月全国车桩比优化至2.25:1，相较于2017年的3.4:1实现显著改善，预计年底将进一步降至2.0:1以内，车桩比的持续优化直观反映出充电桩建设进程的加快。

2020 年至 2024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万辆）



数据来源：IEA

新能源车桩比



数据来源：中汽协、中国充电联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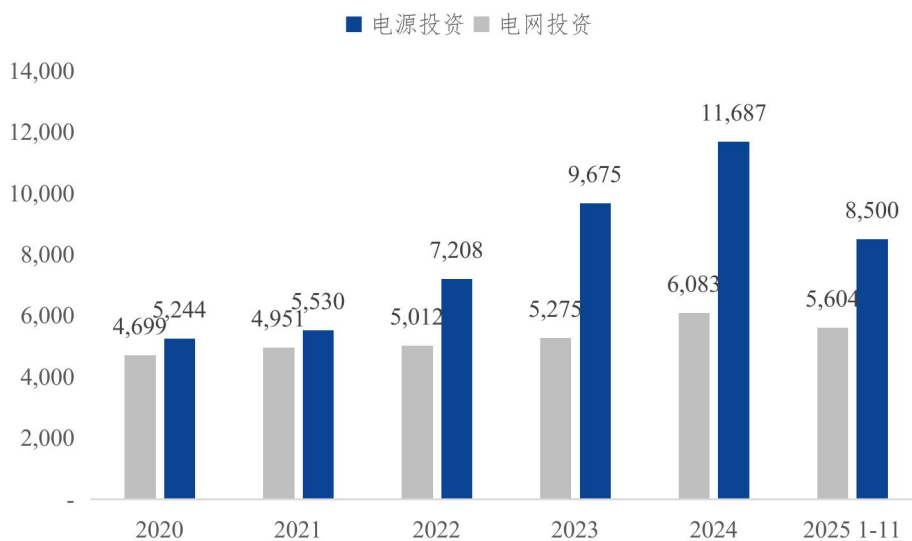
随着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不断提升，以及电动重卡、物流车等商用车型的加速普及，充电桩的需求将持续增长。充电电源作为充电桩的核心部件，其需求规模将随充电桩产业的扩张同步提升。电源设备的性能直接决定充电桩的充电效率、稳定性与安全性，随着大功率充电、超充技术的快速迭代，对电源设备的技术要求不断提高，具备高效节能、智能控制、安全可靠等优势电源设备企业，将充分受益于新能源汽车产业带动下的产业升级与市场扩容，迎来广阔的发展前景。

4、电力电源投资规模稳步增长，核心设备市场需求持续释放

电力电源领域投资力度的持续加大，为电力操作电源设备等核心电力电子设备带来了广阔的发展空间。作为电力系统稳定运行的重要支撑，电力电源工程与电网工程投资的稳步增长，直接推动上游核心设备需求的提升。

从投资数据来看，电力电源领域保持着稳定增长的态势。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2024年全国主要发电企业电源工程完成投资11,687亿元，同比增长20.80%；电网工程完成投资6,083亿元，同比增长15.30%，两项投资增速均保持在两位数以上，反映了行业发展具备持续向好的动能。其中，新能源电源项目投资占比持续提升，成为拉动电源工程投资增长的重要引擎。2025年1月至11月，电力电源领域投资热度不减，全国主要发电企业电源工程完成投资8,500亿元，与2024年同期基本持平；电网工程完成投资5,604亿元，同比增长5.9%，充分表明在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加速推进背景下，电网基础设施升级需求持续旺盛。

2020年至2025年11月中国电力及电网投资情况（亿元）



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

“十五五”规划（2026年至2030年）已正式启幕，作为我国能源电力领域的核心骨干力量，国家电网与南方电网纷纷出台长期投资规划，为新能源汽车配套充电基础设施及电力行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持续动力。其中，国家电网计划在“十五五”期间完成电网投资4万亿元，较“十四五”期间的投资规模增长40%；南方电网同步规划近1万亿元的电网投资，两大电网公司合计投资额将超5万亿元，

庞大的资金投入为行业发展筑牢坚实基础。

电力电源领域的投资增长，与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推进密切相关。新型电力系统以新能源为主体，涵盖电网主网架优化、新能源基地建设等多个维度，对电力系统的稳定性、智能化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智能高频开关电源作为电力操作电源的核心部件，广泛应用于电网、电厂等电力企业及钢铁冶金、石油化工等非电力企业的变配电系统，是电力系统控制与保护的基础。电网基础设施的升级改造，将直接拉动对高性能的电力电源设备的需求。

（二）本次发行的目的

1、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提升产品生产与交付能力

在“双碳”战略深入推进的背景下，新能源汽车产业实现规模化发展，充电桩及大功率电源设备需求持续扩容，行业技术路线加速向高功率、高效率方向迭代演进。下游整车厂及充电桩运营商对供应商的协同响应效率、快速交付能力提出更为严苛的标准。公司现有产能已无法匹配市场增量需求，传统生产模式亦难以适配高功率电源产品的工艺要求。

本次募投通过建设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生产基地，同步推进生产线自动化升级改造，既能有效缓解现有产能瓶颈，精准承接兆瓦级超充系统等高端产品的量产需求，又能提升生产智能化水平与产品一致性。同时，依托长三角产业集群优势，高效匹配下游客户量产进度，推动公司实现量价齐升，进一步巩固行业核心竞争力。

2、升级生产运营体系，强化技术研发布局新兴产品

本次发行中，公司将对现有智能高频开关电源模块生产线实施系统性升级，引进自动插件焊接设备、自动化灌胶装备及大功率测试老化设备，配套搭建智能仓储管理系统，实现物料精准管控与生产流程高效协同。同时优化生产工艺，提升产品一致性与可靠性，全面提高现有生产体系的现代化水平。

此外，公司将通过新建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研发中心，购置可编程双向交流电源、直流智能检测设备先进研发测试仪器，系统性提升在高功率电源模块、兆瓦级充电系统领域的技术研发与验证能力。同步围绕光储充检一体解决方案、HVDC 数据中心供电散热方案、移动兆瓦超充及全浸没式系统等前沿课题开展攻

关，强化核心技术壁垒，前瞻布局高附加值新兴产品市场，为公司持续发展注入创新动能。

3、拓展全球业务版图，构建国际化营销服务体系

在全球新能源汽车与充电桩产业高速发展的背景下，欧美、东南亚等地区市场需求持续释放，充电桩配套电源设备存在较大市场缺口。公司当前海外业务已有相应的初步布局，但仍需进一步加强营销团队、网点的建设以充分抢抓全球化发展机遇。

本次发行中，公司将在北美、欧洲、东南亚核心城市建设营销网点，完善海外营销网络布局。同时组建本地化营销与技术服务团队，提供从售前方案定制、售中安装调试到售后快速响应的全流程服务，解决此前远程技术支持效率不足的痛点。此外，依托产品已取得的 CE、UL 证，结合海外网点的本地化支撑，公司可快速渗透国际市场，实现从国内市场向全球化市场的战略转型，大幅拓展业务地域覆盖范围，提升品牌国际影响力。

二、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本次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自然人或其他合格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发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根据询价结果，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发行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对发行对象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确定具体的发行对象，因而无法确定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系。具体发行对象与公司之间的关系将在发行竞价结束后的相关公告中予以披露。

三、本次发行方案概要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对象为不超过35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自然人或其他合格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发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根据询价结果，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发行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对发行对象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三）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

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量）。

如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 1、派发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2、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 + N)$
- 3、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1 + N)$

其中， P_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P_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 D ，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

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由董事会根据股东会授权，在本次发行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四）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47,616,243 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取得中国证监会作出予以注册的决定后，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五）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方式，在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文件的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六）本次发行的限售期

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限售期届满后发行对象减持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须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七）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7,859.96 万元（含本数）。

（八）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7,859.96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生产项目	14,942.79	11,945.51
2	智能高频开关电源模块生产线自动化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5,497.38	5,235.60
3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5,247.43	4,997.55
4	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研发中心项目	4,600.36	4,381.30
5	补充流动资金	11,300.00	11,300.00
合计		41,587.96	37,859.96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九）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十）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十一）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四、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尚未确定发行对象，因而无法确认发行对象与公司之间的关系。本次发行过程中，公司将针对构成关联交易的认购对象，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内部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并在《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五、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尹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9,279,57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65%，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按照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 47,616,243 股计算，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206,337,053 股，尹伟持有公司 33.58% 的股份，尹伟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六、本次发行符合“理性融资，合理确定融资规模”的要求

本次发行拟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 47,616,243 股，不超过本次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30%；本次募集资金不超过 37,859.96 万元（含本数），主要用于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生产项目、智能高频开关电源模块生产线自动化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研发中心项目与补充流动资金，投向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领域，其中补充流动资金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 30%；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日距离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日已超过 18 个月。

综上，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关于“理性融资，合理确定融资规模”的相关规定。

七、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一）已履行的批准程序

2026 年 2 月 1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等议案。2026 年 3 月 3 日，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相关议案。

（二）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发行方案尚需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在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公司将向深交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发行、登记和上市事宜，完成本次发行全部呈报批准程序。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概况

(一) 本次募集资金规模及投向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7,859.96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生产项目	14,942.79	11,945.51
2	智能高频开关电源模块生产线自动化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5,497.38	5,235.60
3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5,247.43	4,997.55
4	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研发中心项目	4,600.36	4,381.30
5	补充流动资金	11,300.00	11,300.00
合计		41,587.96	37,859.96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备案及环评批复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备案及环评批复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备案情况	环评情况
1	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生产项目	上海瑞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602-310112-04-02-477723)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上海市实施细化规定(2021年版)》，未在该文件中规定的建设项目，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因此，本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备案情况	环评情况
				无需环评
2	智能高频开关电源模块生产线自动化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编号：深龙岗发改备案〔2026〕394号）（项目代码：2602-440307-04-01-451232）	根据《深圳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6年版）》，未纳入附件2的建设项目，无需实施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或者备案，因此，本项目无需环评
3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编号：深龙岗发改备案〔2026〕400号）（项目代码：2602-440305-04-04-396957） 《深圳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编号：深南山发改备案〔2026〕212号）（项目代码：2602-440305-04-04-396957）	根据《深圳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6年版）》，未纳入附件2的建设项目，无需实施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或者备案，因此，本项目无需环评
4	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研发中心项目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编号：深龙岗发改备案〔2026〕396号）（项目代码：2602-440307-04-05-848185）	根据《深圳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6年版）》，未纳入附件2的建设项目，无需实施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或者备案，因此，本项目无需环评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否涉及产能过剩行业、限制类及淘汰类行业

本次募投项目产品为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公司的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不属于《关于做好2020年重点领域化解过剩产能工作的通知》（发改运行〔2020〕901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7号）等文件认定的产能过剩行业范围。公司的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限制类、淘汰类行业。

（四）新增大量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较本次发行前有较大规模的增加，由此带来每年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的增长。同时，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存在产能爬坡，市场逐步开拓的周期，虽然项目预计效益可以完全覆盖折旧摊销的影响，但募投项目建成后折旧与摊销费用的增加仍可能在短期内影响发行人的经营业绩。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一）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生产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作为公司募投扩产核心举措，聚焦高频开关电源领域市场增长需求，拟在上海建设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生产基地。本项目将通过购置直流回馈负载、交流电源及直流充电桩 ATE 测试系统等设备，搭建规模化和智能化的生产线。项目建成达产后，将有效匹配下游领域对高效、稳定、智能电源产品的需求。该产能布局不仅可快速响应市场增量需求，缓解现有产能瓶颈，更将助力公司落实募投扩产战略，把握电源系统产业升级关键窗口期，巩固行业竞争优势。同时，项目的实施是公司优化产能布局、提升生产智能化水平的重要载体，将进一步强化生产效率与产品品质，夯实公司在高频开关电源领域的市场地位。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抢占高功率应用场景机遇，拓展行业应用市场空间

全球净零排放愿景深入推进，能源结构转型步入加速期，电源设备作为能源高效转换与控制的核心载体，正迎来确定性的规模化增长机遇。其中，智能高频开关电源凭借高效能、高可靠性的核心优势，已成为支撑电力电子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基础部件，行业技术路线向高功率、高电压方向迭代的趋势日益明确，为专注于该领域的企业带来结构性增长机遇，同时亦对企业的产能布局、产品迭代升级能力提出刚性要求。

在下游应用场景的爆发式升级的驱动下，高功率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的市场需求呈现快速增长态势，行业已步入关键竞争阶段。新能源汽车产业保持快速发展，成为拉动电源系统需求的核心因素。根据乘联会数据，预计至 2025 年末，全球新能源汽车保有量突破 7,700 万辆，存量规模的快速扩张推动充电基础设施进入规模化建设周期，直接带动配套电源系统需求攀升。更为重要的是，下游应用场景已从普通乘用车充电向高功率应用领域升级，电动重卡、矿卡渗透率持续提升，推动电动工业车辆领域对兆瓦级超充系统的需求快速增长，配套充电桩主流功率已显著高于普通乘用车标准，对充电电源的高功率密度、高可靠性提出更为严苛要求。高功率电源已成为行业刚需，传统中低功率电源产品已难以适配下游应用

场景升级需求，行业呈现结构性分化特征。

公司深耕智能高频开关电源领域多年，在电源设备领域具备深厚的技术积累，产品性能可精准适配新能源汽车超充、工业车辆充电等新兴高功率应用场景需求，且已与下游核心客户建立初步合作关系，具备抢抓市场的核心基础。本次募投项目聚焦大功率、高电压应用场景，建设专用生产及测试体系，精准承接行业升级带来的电源系统增量市场需求，是公司顺应电力电子行业发展趋势、抢抓高功率应用场景市场机遇、巩固行业地位的必要战略举措。

（2）拓展电源系统集成业务，培育公司营收增长动能

当前电力电子行业正朝着集成化方向加速演进，产业发展逻辑已从单一部件供给转向全链条解决方案支撑。相较于仅聚焦单一电源模块生产的企业，能够同时提供电源模块与电源系统综合供应服务的企业，更能契合下游客户一体化采购、协同技术迭代的核心需求，具备更强的市场竞争力。在此行业背景下，构建电源模块与电源系统协同发展的业务格局，成为企业突破增长瓶颈、提升核心竞争力的必要之选。

公司立足自身技术优势，在保持电源模块技术领先地位、稳固现有市场份额的基础上，大力推进电源系统集成业务的发展。目前，公司电源模块业务已形成稳定的客户群体，营收规模稳居行业前列，但电源系统类产品营收占比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本项目将建设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生产基地，完善电源系统产品从生产到交付的全流程体系，推动公司从电源模块供应商向电源方案供应商转型。项目建成后，将有效提升公司电源系统产品的规模化生产能力，进一步优化营收结构，培育第二增长曲线，保障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3）依托长三角产业集群优势，强化区域协同竞争实力

本项目落地上海，核心在于依托长三角产业集群优势，强化区域协同竞争力，为全国市场销售提供坚实支撑，是公司顺应产业趋势、拓展全国市场的必要举措。长三角区域（以上海为核心）是国内新能源汽车、储能及电力电子产业核心集群，集聚众多头部企业，形成完整产业生态，配套能力与技术迭代速度居全国领先，为电源系统产业发展提供核心支撑。

当前产业供应链呈现集群集聚、辐射全国的特征，下游核心客户均在长三角

布局核心基地，对供应商本地化协同、快速响应能力要求较高。本项目选址上海，可依托区域配套优势，降低采购与物流成本，实现就近交付，精准匹配下游客户全国供货需求，同时深度参与客户研发迭代，形成差异化优势。此举既能强化公司区域协同竞争力，又能高效支撑全国市场销售。因此，项目落地上海、依托集群优势、巩固市场地位的必要举措。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电源模块自研技术为电源系统集成夯实底层支撑

公司在智能高频开关电源领域深耕多年，构建了成熟稳定的技术平台，已具备 30kW/40kW 高功率电源模块的研发与制造能力，为公司生产兆瓦级充电桩电源系统筑牢坚实技术基础。

2025 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 3,241.97 万元，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 7.54%。截至 2025 年 6 月底，研发人员 167 人，占比约 27.11%，核心骨干多来自行业一流企业。目前，公司已成功研发量产 600~960kW 一体式直流充电桩，600~960kW 分体式全液冷直流充电桩，并推进 2,880kW 兆瓦级超充系统的规划量产，相关产品性能指标达到行业先进水平，可充分匹配大功率、高适配性的充电场景需求。此外，公司 60~400kW 充电系统已取得 CE、UL 产品认证，适配电源系统产品的海外需求。公司深厚的模块技术积累构成了项目实施的核心技术支撑，充分保障了本次电源系统扩大生产项目的可行性，为项目顺利推进奠定坚实基础。

(2) 灵活生产与质控体系为项目落地提供坚实保障

公司依托多年电力电子产品制造经验，建立了灵活的生产运营流程与成熟的质量管理体系，为本项目的顺利落地提供了坚实的基础保障，有效降低项目建设及规模化量产阶段各类运营风险。

同时，公司已构建并有效运行一套与国际标准接轨、覆盖产品全生命周期的质量管理体系。该体系以 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为基础，融合行业特定要求，相继取得了 IATF 16949（汽车行业）、泰尔认证（通信行业）等关键认证。具体执行层面，公司通过设立专职品质部门，严格执行从 IQC 进料检验、IPQC 制程检验、FQC 最终检验到 OQC 出货检验的全流程质量控制。

(3) 优质客户与市场景气为产能消化筑牢核心支撑

公司已积累了一批优质稳定的客户群体，客户结构合理、合作粘性强，为产能消化提供坚实基础。长期以来，公司深度服务于国家电网等电力行业头部客户，并与主流新能源车企建立合作关系，深度绑定下游核心需求。在此基础上，公司积极拓展新兴客户群体，目前正与数据中心领域多家头部企业推进合作洽谈，持续丰富客户矩阵，进一步为产能消化提供充足保障。

公司 2025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的持续高增长，进一步验证了市场需求的强劲及公司产能消化能力。2025 年上半年，公司电动汽车充电电源产品营业收入达 1.03 亿元，同比增长 91.05%；其他电源产品营业收入达 7,421.26 万元，同比增长 77.36%。良好的业绩增长态势，充分印证了下游市场的高景气度，并体现了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为项目新增产能的消化提供了有力支持。

4、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为 14,942.79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 11,945.51 万元投入建设。具体项目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构成	投资金额	是否为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
1	场地投入费用	2,458.31	是	2,458.31
2	设备购置费用	9,487.20	是	9,487.20
3	基本预备费用	597.28	否	-
4	铺底流动资金	2,400.00	否	-
合计		14,942.79	-	11,945.51

5、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瑞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地点为上海市闵行区春常路 69 号。

6、项目建设周期

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项目建设进度安排如下：

序号	实施步骤	T+1 年		T+2 年	
		H1	H2	H1	H2
1	工程设计				
2	建筑工程				

序号	实施步骤	T+1 年		T+2 年	
		H1	H2	H1	H2
3	设备购置及安装				
4	人员招募及培训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根据行业发展及市场需求情况及时调整项目的具体实施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7、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1) 预计效益情况

本项目达产后,预计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项目达产当年预计年营业收入为 50,222.60 万元,年净利润 4,782.69 万元。项目预计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7.18%,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8.49 年。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 年	T+2 年	T+3 年	T+4 年	T+5 年	T+6 年	T+7 年	T+8 年	T+9 年	T+10 年
1	主营业务收入	-	-	20,089.04	35,155.82	50,222.60	50,222.60	50,222.60	50,222.60	50,222.60	50,222.60
2	减:主营业务成本	-	-	15,346.39	25,757.23	36,168.07	36,168.07	36,105.02	36,084.42	36,084.42	36,084.42
3	减:税金及附加	-	-	-	169.04	294.88	294.88	294.88	294.88	294.88	294.88
4	减:销售费用	-	-	1,506.68	2,636.69	3,766.69	3,766.69	3,766.69	3,766.69	3,766.69	3,766.69
5	减:管理费用	-	619.55	1,446.41	2,531.22	3,616.03	3,616.03	3,616.03	3,616.03	3,616.03	3,616.03
6	利润总额	-	-619.55	1,789.55	4,061.64	6,376.92	6,376.92	6,439.97	6,460.57	6,460.57	6,460.57
7	减:所得税	-	-	292.50	1,015.41	1,594.23	1,594.23	1,609.99	1,615.14	1,615.14	1,615.14
8	净利润	-	-619.55	1,497.05	3,046.23	4,782.69	4,782.69	4,829.98	4,845.43	4,845.43	4,845.43
9	净利率			7.45%	8.66%	9.52%	9.52%	9.62%	9.65%	9.65%	9.65%
10	毛利率			23.61%	26.73%	27.98%	27.98%	28.11%	28.15%	28.15%	28.15%

(2) 收入测算分析

本募投项目计划生产的产品的销售单价系根据公司历史同类型产品的销售均价为基础确定,销售数量系根据市场需求情况估计。

(3) 成本及费用测算分析

本募投项目生产成本按照各类产品 2025 年前三季度的单位成本结合本项目实际投入的人员和折旧摊销费用计算；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按照 2025 年前三季度公司合并报表整体费率为基础计算。

8、本次募集资金用于研发投入的情形

本次募投项目中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研发投入的情形。

9、本次募投项目是否新增大量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相关说明

T+1 至 T+5 年，折旧摊销费用对公司税前利润的影响分别为 0.00 万元、619.55 万元、1,465.27 万元、1,465.27 万元和 1,465.27 万元，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压力。但随着募投项目投产，在募投项目效益产生后，上述因素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将逐渐减少，募投项目产生的效益将能够消化年折旧及摊销费用的增加，并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二）智能高频开关电源模块生产线自动化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聚焦生产线智能化升级，围绕设备自动化改造、设备功率升级、仓储物流改造三大方向展开，具体包括 SMT 车间更换自动烧录机等设备、新增自动点料机，组装车间新增散热器自动组装设备等，测试老化环节更换大功率交流电源及老化设备，仓库更换智能货架并配套仓储系统。

项目建成后，可满足未来更高功率产品生产需求；通过智能仓储降低仓储成本，大功率设备节约测试电费；同时减少人工依赖与出错率，提升产品一致性。此举将解决公司现有电源模块产能瓶颈，助力公司把握电源模块升级机遇，强化技术与成本优势，巩固行业地位。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升级测试设备配置，提升生产运营保障能力

随着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向大功率快充方向演进，市场对充电电源模块的功率密度与输出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行业主流产品正加速从 30kW 向 60kW、80kW 乃至更高功率等级迭代，以满足单桩超充等应用场景的功率需求。电源模块功率等级的跃升，对生产环节的老化测试、满功率验证等能力提出了系统性升

级要求。

公司现有生产线及测试系统基于 30kW 功率平台搭建，在适配新一代 60kW~80kW 大功率电源模块时，技术适配能力不足。现有老化负载与测试系统无法满足大功率模块在满功率工况下的全流程测试验证要求。本项目拟通过更换大功率交流电源和回馈式负载，实现支持 80kW 电源模块的测试能力覆盖。同时，本项目将更换老化设备，满足公司规划的 60kW~80kW 大功率电源产品的老化验证需求。通过本次测试设备升级，可有效保障公司未来新一代大功率电源模块产品的质量一致性，夯实公司在高压快充电源模块领域的技术优势与市场地位。

（2）引入自动化全灌胶工艺，增强产品可靠性与制造效能

充电桩及工业电源模块的应用场景多为户外或半户外环境，长期处于高温、高湿、盐雾、粉尘等恶劣工况中，对产品的防护等级、耐环境性及长期运行可靠性提出更高要求。传统三防漆涂覆工艺在防护等级、耐久性、抗干扰性等方面已逐步无法满足日趋严苛的行业标准及客户需求，向全灌胶工艺转型已成为提升产品长期运行可靠性、契合行业发展趋势的必然选择。

本项目计划引入先进的自动化灌胶生产装备，通过升级为双面灌胶工艺，取代当前的离线式单机作业模式，实现灌胶作业的流水线自动化作业，提升电源模块生产作业效率。同时，自动化灌胶设备可规避灌胶一致性差、气泡残留、边角填充不充分等质量隐患，提升产品在恶劣环境下的防护能力、抗干扰能力及长期运行稳定性，有效降低产品售后故障率。

（3）购置自动插件焊接设备，强化生产效能与产品一致性

当前，电力电子制造行业正加速向自动化方向演进。在新能源汽车、智能电网等下游领域对电源模块高可靠性、高一致性及快速交付能力的需求驱动下，自动化装配已成为提升产品良率、保障工艺稳定性的关键路径。在此背景下，公司目前模式虽具备一定的柔性，但在面对批量增长、产品复杂度持续提升的新阶段，亟需通过引入自动化生产设备改善生产效能与产品质量一致性。

本项目拟采购自动插件及焊接相关设备。在自动插件环节，公司计划新增自动插件机，旨在显著提升插件作业效率；在自动焊接环节及组装环节，将同步购置散热器自动组装设备，有效扩大市场交付规模。本项目通过配置上述自动插件

与焊接设备、组装设备，将全面推动公司生产流程自动化升级的自动化升级，为实现产品高质量、规模化交付筑牢坚实的制造基础。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契合国家战略导向，具备坚实的政策支撑基础

本项目整体规划与国家当前大力推动的宏观战略和产业政策导向保持高度协同。当前，国家正持续鼓励并引导高端装备与核心基础零部件产业加快向智能化、绿色化、高效化转型升级。公司作为专注于高效率、高可靠性电源模块及系统研发制造的企业，本次项目所推进的电源模块技术改造升级，契合国家发展智能制造装备、构建绿色制造体系的政策导向，符合新型工业化与高质量发展的战略部署。

本项目通过系统性实施 SMT 产线智能化改造、大功率测试与老化设备升级、全自动模块组装及三防灌胶工艺优化，并配套建设智能仓储物流体系，全面提升高功率电源模块生产效率与产品一致性。同时，上述建设通过能量回馈、工艺精益化与资源集约化，切实降低单位产值能耗与碳排放，高度契合国家对高端电力电子装备制造业绿色化、智能化发展的核心要求。

(2) 深厚的技术积淀与成熟的研发体系，为项目实施筑牢核心技术根基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智能高频开关电源核心部件及解决方案的研发与创新，是国内较早涉足该领域的企业之一。经过二十余年的行业深耕，公司在电力电子技术领域积累了深厚的技术经验与实践成果，构建了通用化底层技术平台。该平台实现了不同应用领域产品的技术同源与复用，无论是电力操作电源模块、电动汽车充电模块，还是工业车辆充电模块，其核心技术路径在功率变换、控制算法及热管理等关键环节均具备高度一致性。公司的平台化研发模式，不仅有效降低了新技术在不同产品间转化的试错风险与研发成本，更为大功率模块生产线自动化及技术升级改造提供了坚实的理论支撑与实践经验，保障本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在研发体系建设方面，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与人才梯队培育，持续强化研发创新能力。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成员均来自于行业内头部企业，具备丰富的技术研发与项目管理经验。公司深耕电力电子行业的技术经验，结合专业的研发团队

与管理模式,不仅降低了技术转化风险与成本,更能快速适配新产线自动化需求,确保本项目的技术落地可行性。

(3) 规模化制造经验深厚,保障新产线高效稳定运营

公司在智能高频开关电源领域拥有成熟的制造能力与丰富的生产经验,能够高效应对产品型号多样、需求定制化的行业特点。经过多年实践,公司探索形成了核心能力自主掌控与外围资源弹性协同的柔性化生产模式。对于标准化通用工序,通过完善供应链管理体系实现外部产能的高效调度;对于老化筛选、性能测试、精密组装等直接影响产品可靠性的关键环节,则依托自主产线与严格质控确保质量一致性。

在此基础上,本次生产线自动化及技术改造项目计划引入精密自动化灌胶系统、高速自动插件机及智能老化测试平台等先进装备,进一步提升生产自动化水平与工艺一致性。公司在高端装备选型、产线集成调试及全生命周期运维管理等方面积淀的成熟经验与专业能力,可确保新引入设备快速融入现有制造体系,实现新产线的高效稳定运营与产能质量目标顺利达成。

4、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为 5,497.38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 5,235.60 万元投入建设。具体项目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构成	投资金额	是否为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
1	建筑工程费用	200.00	是	200.00
2	设备购置费用	5,035.60	是	5,035.60
3	基本预备费用	261.78	否	-
合计		5,497.38	-	5,235.60

5、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地点为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龙二路 60 号英可瑞工业园。

6、项目建设周期

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项目建设进度安排如下:

序号	实施步骤	T+1 年		T+2 年	
		H1	H2	H1	H2
1	工程设计				
2	建筑工程				
3	设备购置及安装				
4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根据行业发展及市场需求情况及时调整项目的具体实施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7、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本项目的建设将为公司未来业务的高速发展提升提供强有力的效率支撑。

8、本次募集资金用于研发投入的情形

本次募投项目中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研发投入的情形。

9、本次募投项目是否新增大量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相关说明

T+1 年，折旧摊销费用对公司税前利润的影响分别为 0.00 万元，T+2 至 T+5 年为 432.06 万元，T+6 年后影响为 427.22 万元，对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影响较小。

（三）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中，公司计划在北美、欧洲、东南亚的核心国家及国内重点区域核心城市建设营销网点，践行产品“走出去”、客户需求“拿进来”的发展战略，弥补现有营销网络在固定网点布局上的不足，为国内外业务开拓提供本地化渠道支持，更好覆盖不同区域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同时，本项目将针对性解决现有硬件与软件痛点，新增适配业务需求的高性能服务器及网络系统等硬件，同时新增 APS、MES、WMS 等信息化软件，对现有生产管理、仓储管理等软件进行功能升级。项目建成后，将提升市场响应与客户服务效率，优化内部生产运营协同水平，助力公司更好把握国内外市场机遇，进一步巩固在行业内的市场竞争力，为业务持续拓展奠定坚实基础。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 抢抓全球产业发展机遇，完善海外战略布局

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已迈入规模化放量的关键发展阶段，作为核心配套设施的充电桩市场需求持续旺盛。在双碳目标推进与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持续提升的背景下，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进入高速扩张周期。根据 BNEF 数据，预计 2025 年底全球新能源汽车保有量将突破 7,700 万辆。从区域市场来看，欧洲、北美、东南亚及中东地区均凭借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渗透，逐步释放充电桩及配套电源系统的庞大需求，为相关企业出海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以欧洲为例，截至 2025 年底，欧洲已安装近 114 万个公共充电桩，但相较于 2030 年需建成 880 万台的目标，当前存量仅为目标规模的 13%左右，补能设施缺口显著，市场增长潜力亟待挖掘。

本项目计划聚焦北美、欧洲和东南亚等海外市场，通过在当地国家核心区域建设场地，完善海外营销网络布局。通过搭建系统化的海外营销服务体系，本项目可推动公司实现从单一国内市场向全球化市场的战略转型，扩大市场覆盖范围。

(2) 构建本地服务体系，强化品牌客户粘性

开关电源尤其是充电电源，作为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的核心部分，其下游客户对售后服务响应效率、技术支持专业性等方面均提出较高要求。海外核心客户更倾向于选择具备本地化服务能力的供应商，本地化服务能力已成为企业拓展海外市场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目前，公司海外市场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主要依靠国内团队远程指导或临时外派人员解决，响应效率偏低，难以满足海外核心客户的即时服务需求。本项目规划在海外重点区域组建由销售人员、技术支持人员及售后服务人员构成的本地化团队，构建覆盖售前、售中、售后的全流程闭环服务体系。售前开展本地化技术对接、应用场景分析与定制化电源方案设计，协助客户完成精准选型；售中协同推进物流交付、现场安装与系统联调，保障项目高效落地；售后依托本地工程师团队实现故障快速响应及全生命周期技术支持，持续提升客户体验与品牌认可度。通过完善本地化营销服务体系，本项目将进一步增强客户粘性、提升品牌影响力，为公司海外市场长期稳健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3) 升级信息管理系统，提升企业运营效率

受益于 5G、工业互联网、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企业信息化转型已成为提升核心竞争力的关键路径。信息化系统建设是支撑公司实现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提升质量稳定性和运营效率的重要基础。通过在研发、采购、生产、质量控制及售后等环节强化信息化管理，可有效提升业务流程规范化水平，增强生产过程可控性、结果一致性及产品可追溯性，满足充电桩等高标准应用场景要求。

本项目中，公司拟系统性购置各类信息化管理软件以全面升级现有信息化体系，具体将购置 WMS 仓储管理系统及 LES 物流执行系统，优化仓储流转效率、降低库存积压，实现物料全流程精准管控；引入 MES 制造执行系统、ESD 设备安全管理管理系统及 APS 高级计划与排程系统，实现生产全流程可视化、智能化调度，提升生产效率与质量管控精度；升级 OA 协同办公系统、ERP 企业资源计划系统，规范经营管理流程，提升决策科学性与高效性；配套部署 CRM 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精准对接客户需求，强化客户服务能力。通过全方位信息化升级，可全面满足公司在质量管控、合规管理等方面的要求，进一步提升综合竞争力，为公司高质量发展筑牢数字化基础。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优质的客户储备与全球化渠道，为项目实施奠定市场基础

公司长期深耕智能高频开关电源行业，始终聚焦技术创新与产品品质提升，经过多年市场深耕与业务拓展，已在国内构建起成熟稳固的营销体系，更积累了一批优质且粘性极高的核心合作客户。其中不仅涵盖国家电网等国内核心电力系统主体，还包括国内部分主流新能源汽车制造企业，以及多家大型工程机械企业的核心供应链合作伙伴。依托长期稳定的合作积淀、可靠的产品交付能力及全方位的技术支撑，公司与下游核心客户形成深度绑定的合作关系，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口碑与市场认可度，也为后续业务拓展筑牢了客户基础。

当前，中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加速出海布局，公司合作的多家主流车企已陆续在东南亚等海外核心区域规划建设生产基地，开启海外市场拓展进程。作为车企的充电电源核心供应商，公司与客户深度绑定、协同发展，客户的海外布局直接

为公司带来了稳定的海外订单需求。基于现有优质客户的海外订单支撑，公司在海外目标市场已具备明确且稳定的市场需求支撑，此次海外营销网络建设并非盲目投入，而是依托客户资源的精准布局，项目海外拓展具备切实的可行性。

（2）成熟的跨区域管理机制与专业的人才储备，为项目运营提供组织保障

经过多年异地经营实践与管理优化，公司已逐步形成一套成熟、完善的跨区域管理体系，具备高效的多地协同运营能力。当前，公司已实现 40+城市的协同运营，在供应链统筹管理、研发资源协同、生产计划衔接、市场营销联动等关键环节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构建了标准化的流程规范与数字化协同机制。尽管跨国运营面临法规合规、文化差异等额外挑战，但该管理体系所沉淀的标准化管理逻辑与数字化协同能力，可为海外营销网络的管理制度建设提供方法论参考，降低跨国运营过程中的管理适配成本，保障全球营销网络的有序运转。

在人才储备方面，公司坚持内部培养与外部引进相结合的人才战略，逐步搭建起梯队化、专业化的人才队伍，为项目运营提供充足的人力支撑。公司已组建一支复合型销售团队，团队成员熟悉行业特性、市场需求及产品优势，能够高效开展客户开发、需求对接的市场推广工作；同时，公司依托香港业务平台，积极吸纳具备国际视野、熟悉海外市场规则与本地化运营模式的专业人才，持续优化海外营销人才结构。上述管理体系与人才布局，将为公司海外营销网络建设、本地化业务拓展及全球市场服务能力提升提供坚实的组织与人力保障，有力支撑本项目顺利落地与长期稳定运营。

（3）良好的信息化体系基础，为项目推进提供技术支撑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高度重视信息化建设，系统规划并持续推进覆盖全业务链的信息化管理平台。经过多年持续深耕，公司已构建起较为完善的信息化管理体系，重点在流程规范、数据管理与决策效率等方面开展建设，实现信息、资金、物流等要素的高效流转与跨部门协同。为支撑集团化战略布局，公司已部署智能化协同办公 OA 系统，覆盖公文流转、行政审批、会议管理、知识库及移动办公等场景；公司亦上线集团版 ERP 系统，整合财务核算、供应链管理、生产计划、销售服务等核心模块，实现集团资源动态调配。上述系统具备良好的扩展性与数据沉淀能力，公司已有的信息化体系为本项目的实施奠定良好的基础。

4、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为 5,247.43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 4,997.55 万元投入建设。
具体项目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构成	投资金额	是否为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
1	场地投入费用	3,125.00	是	3,125.00
2	设备购置费用	577.20	是	577.20
3	软件购置费用	1,295.35	是	1,295.35
4	基本预备费用	249.88	否	-
合计		5,247.43	-	4,997.55

5、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网络的实施地点为北美、欧洲、东南亚的核心国家以及国内上海、西安、成都、武汉等；信息化建设的实施地点为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龙二路 60 号英可瑞工业园。

6、项目建设周期

本项目建设期为 36 个月，项目建设进度安排如下：

(1) 营销网络建设

序号	实施步骤	T+1 年		T+2 年		T+3 年	
		H1	H2	H1	H2	H1	H2
1	项目前期工作						
2	场地租赁及装修						
3	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						
4	人员招募及培训						
5	项目持续运行及维护						

(2) 信息化建设

序号	实施步骤	T+1 年		T+2 年		T+3 年	
		H1	H2	H1	H2	H1	H2
1	前期准备及方案论证						
2	硬件采购及安装						
3	软件采购及订阅						

序号	实施步骤	T+1 年		T+2 年		T+3 年	
		H1	H2	H1	H2	H1	H2
4	人员招募及培训						
5	系统调试						
6	项目持续运行及维护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根据行业发展及市场需求情况及时调整项目的具体实施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7、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本项目的建设将为公司未来业务的高速发展提升提供强有力的效率支撑。

8、本次募集资金用于研发投入的情形

本次募投项目中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研发投入的情形。

9、本次募投项目是否新增大量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相关说明

T+1 年至 T+3 年，折旧摊销费用对公司税前利润的影响分别为 955.66 万元、1,114.18 万元和 1,114.18 万元，T+4 年后影响为 158.53 万元，对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影响较小。

（四）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通过购置可编程双向交流电源、直流智能检测设备、三相交流源、直流回馈负载、可程式恒温恒湿试验箱等研发和测试设备，提升公司在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领域的研发能力。未来，公司将围绕光储充检一体解决方案、HVDC 数据中心及 AIDC 人工智能数据中心供电及散热解决方案、移动兆瓦超充和全浸没式系统等课题，开展针对性、系统性的技术研发和突破，提升公司核心技术竞争力。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购置先进研发设备，夯实技术创新能力

当前大功率化已成为新能源汽车充电技术的重要发展方向，市场对充电电源

模块的输出功率与长期运行可靠性提出更高标准。行业主流产品功率等级由 20kW、30kW 逐步向 40kW、60kW 乃至 80kW 升级，高功率密度热管理技术亦成为保障产品环境适应性与长期运行稳定性的关键支撑。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拟购置一批适配大功率、高电压应用场景的行业领先研发与测试设备，包括可编程双向交流电源、ATE 直流智能检测设备、直流回馈负载及三相交流源等。本次项目引入的相关设备，将有助于公司在大功率电力电子领域的技术积累，构建覆盖高功率密度电源模块开发至整机极端环境可靠性验证的全链条研发能力，为公司突破行业前沿技术、巩固核心竞争力、拓展高端产品市场提供坚实的硬件支撑。

（2）聚焦前沿研发课题，驱动产品价值跃升

当前，全球能源结构正加速向清洁化、智能化转型，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进入快车道。随着新能源装机容量持续攀升，储能系统、智能充电基础设施等配套需求激增，市场对高效、可靠、智能化的电源产品提出更高要求。

面对快速变化的市场环境 with 日趋激烈的行业竞争，公司亟需通过系统化研发创新提升核心竞争力。本项目聚焦多项前沿研发方向，精准对接行业痛点与市场需求：公司将开发光储充检一体化方案，顺应光储充融合趋势，实现电源设备功能集成与场景拓展；研发高压直流及人工智能数据中心供电散热方案，针对高功率密度、高散热需求进行优化设计，支撑公司切入高端市场；推进移动兆瓦级超充技术研发，弥补固定充电站点覆盖不足，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布局全浸没式液冷系统，通过高效散热提升设备可靠性与使用寿命，契合绿色低碳发展方向。通过上述研发部署，公司将进一步夯实技术储备，构建核心技术壁垒，提升产品商业价值与市场竞争力，为长期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3）适配欧美标准规范，构筑国际研发体系

随着全球能源转型深化，海外充电电源市场需求爆发式增长，为公司拓展国际业务提供了广阔市场空间。公司已明确将国际化作为未来发展的核心战略之一，聚焦北美、欧洲及东南亚等市场，全力推进产品全球化布局，助力品牌走向国际舞台。目前，国际市场以欧盟 CE 认证、美国 UL 认证作为区域内核心准入标准，对产品的安全性能、技术参数、环保要求提出了严格规范，对公司的国际化研发

能力提出了全新挑战。

依托本项目打造的研发平台，公司将重点构建符合欧盟 CE、美国 UL 等国际标准的研发测试体系。同时，通过引进具备国际视野、了解海外市场需求的高端研发人才，本项目将持续提升研发团队在国际标准适配等方面的专业能力，确保产品精准匹配海外市场要求。此外，该研发中心将承担公司全球化研发的职能，与海外营销网点高效协同，快速响应国际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加速公司产品渗透全球高端供应链，提升公司品牌的国际影响力与市场认可度。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深厚的技术积淀，奠定项目实施基石

公司自 2002 年成立以来，始终深耕于智能高频开关电源领域，是国内较早开展电动汽车充电电源模块及系统研发的企业之一。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在电力电子拓扑结构设计、热管理技术、数字化控制算法等核心领域已形成深厚的技术积累。

依托长期研发投入，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充电模块领域构建了成熟的技术平台，产品覆盖了风冷、液冷等多种散热方式，并在宽电压范围输出、高效率转换等关键指标上达到了行业先进水平。此外，公司在数据中心高压直流电源、特种工业电源领域开展了持续技术储备与前瞻性布局，掌握智能控制、30kW/40kW 高效低噪充电模块、40kW 液冷高效充电模块等核心技术。凭借在电力电子领域二十余年的专业深耕与技术沉淀，公司具备向大功率开关电源系统升级、向国际化高端产品延伸的坚实基础，可为本项目实施提供可靠技术支撑。

(2) 卓越的研发团队，赋能项目技术创新

公司视人才为企业发展核心资本，始终重视研发人才队伍建设，并制定了“识人才、育人才、用人才”的用人方针。公司组建了优秀的研发团队，团队成员涵盖电力电子、热管理、智能控制等多个相关领域，具备独立的研究、开发、实验及产业化落地能力。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共 167 人。

公司核心技术骨干均深耕电力电子行业多年，拥有维谛技术、华为等国际一流企业从业背景，具备扎实的产品研发能力。公司提供人才引进计划，重点吸纳开关电源领域专家型人才，为公司研发方向规划和重大技术难题攻克提供专业支

撑。同时，公司持续完善研发人才培养机制与激励体系，通过导师带徒、产学研合作及专项课题攻关等方式，提升团队创新活力。随着本项目研发中心及配套软硬件设施的完善，公司将进一步优化科研环境，增强对高端人才的吸引力，扩充研发团队规模，优化人才结构，保障研发工作的高效推进。

（3）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保障项目坚实落地

公司致力于构建一套由决策层、管理层、创新层共同构成的精细化研发管理体系，逐步完善从市场需求分析、技术预研、立项评审到成果转化与知识产权保护的全过程，配套推进规范化的项目管理制度和考核激励机制。

公司结合技术中心功能定位与组织架构，以完善技术创新流程为核心、加快科研成果产业化为动力，逐步建立合理规范、沟通顺畅、适度激励的运行机制，同步推进数字化转型，助力研发效率提升与风险管控。依托公司所处的广阔市场空间、清晰的战略增长方向及充足的意向需求储备，本项目具备坚实的基础条件与实施保障，将有力支撑公司研发管理体系的完善与研发效能的持续提升。

4、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为 4,600.36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 4,381.30 万元投入建设。具体项目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构成	投资金额	是否为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
1	设备购置费用	1,402.20	是	1,402.20
2	软件购置费用	2,979.10	是	2,979.10
3	基本预备费用	219.06	否	-
合计		4,600.36	-	4,381.30

5、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地点为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龙二路 60 号英可瑞工业园。

6、项目建设周期

本项目建设期为 36 个月，项目建设进度安排如下：

序 号	实施步骤	T+1 年	T+2 年	T+3 年

		H1	H2	H1	H2	H1	H2
1	项目计划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3	软件购置及安装						
4	人员招募及培训						
5	研发课题研究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根据行业发展及市场需求情况及时调整项目的具体实施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7、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本项目的建设将为公司未来业务的高速发展提升提供强有力的效率支撑。

8、本次募集资金用于研发投入的情形

本次募投项目中存在购置研发设备和购置研发相关软件的情形，其中设备购置费用 1,402.20 万元、软件购置费用 2,979.10 万元。上述研发投入的主要目的系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快速响应市场和客户对新产品的研发需求，因此，研发创新中心建设项目中存在购置研发设备和购置研发相关软件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非资本性的研发投入，后续相关研发支出将全部使用自有资金。

9、本次募投项目是否新增大量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相关说明

T+1 年至，折旧摊销费用对公司税前利润的影响为 0.00 万元，T+2 年后影响为 178.26 万元，对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影响较小。

（五）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概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11,3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缓解公司快速发展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压力，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

2、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分析

（1）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1) 提供营运资金支持，抓住快速发展机遇

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与营收规模的提升，应收账款及存货等经营性流动资产规模也将同步扩大，对流动资金形成一定占用。

因此，公司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保障公司在业务规模扩大过程中的日常营运资金需求，帮助公司快速抓住行业发展机遇，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2) 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公司优化财务结构，增强公司资本实力，从而降低公司财务风险，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 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

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及变动趋势、未来资金需求，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情况说明如下：

1) 营业收入增长情况

2023-2025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收入增长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3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27,071.64	25,369.74	40,232.40
复合营业收入增长率	21.91%		

由上表可见，公司 2023-2025 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21.91%**，假设 2026-2028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均维持此增长率不变。

2) 经营规模及变动趋势测算的未来流动资金需求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测算选取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预付款项、合同资产和存货作为经营性流动资产测算指标，选取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作为经营性流动负债测算指标。在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及各项资产负债周转情况长期稳定，未来不发生较大变化的假设前提下，预计公司未来三年各项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与营业收入保持较稳定的比例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名称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1	经营性流动资产	31,399.41	31,630.08	33,225.95	52,847.08	64,424.59	78,538.46
1.1	应收票据	4,567.96	1,753.08	3,439.84			
1.2	应收账款	19,070.01	17,370.43	18,381.49			
1.3	应收款项融资	1,185.56	2,008.75	628.57			
1.4	预付款项	27.75	60.69	41.81			
1.5	存货	6,449.11	10,340.91	10,642.67			
1.6	合同资产	99.02	96.22	91.56			
2	经营性流动负债	14,443.26	21,193.27	22,185.85	31,395.19	38,273.12	46,657.83
2.1	应付票据	4,096.86	7,312.28	3,935.76			
2.2	应付账款	7,940.08	10,844.68	15,487.00			
2.3	合同负债	658.61	814.39	992.25			
2.4	应付职工薪酬	1,601.06	2,022.42	1,531.31			
2.5	应交税费	146.66	199.49	239.52			
3	流动资产占营收比重	115.99%	124.68%	82.59%			
	流动资产占营收比重均值			107.75%			
4	流动负债占营收比重	53.35%	83.54%	55.14%			
	流动负债占营收比重均值			64.01%			
5	流动资金需求量	16,956.14	10,436.81	11,040.10	21,451.88	26,151.47	31,880.63
流动资金缺口					10,411.78	4,699.59	5,729.15
2026年-2028年流动资金缺口合计					20,840.53		

注1：2026-2028年流动资金需求量的测算依据为：公司2026年至2028年各年末经营性流动资产－各年末经营性流动负债。

注2：2026-2028年流动资金缺口的测算依据为：公司各年底流动资金占用额－上年底流动资金占用额加总。

由上表可见，2026-2028年，公司的流动资金缺口合计**20,840.53**万元，高于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11,300.00万元，本次补充流动资金规模具备合理性。

3、流动资金的未来使用规划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进程，

在科学测算和合理调度的基础上，合理安排该部分资金投放的进度和金额，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和高效使用。在资金支付环节，公司将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审批权限进行使用。

4、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施后，公司资产的流动性进一步提高，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结构，降低公司财务风险。长期来看，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公司经营规模扩张过程中产生的营运资金需求，将有效增加公司的资金实力，推动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和扩大业务规模，为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的实施提供保障，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所处的行业特征及公司的经营需求，有利于增强公司资金实力，降低财务成本，提升盈利能力，助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

三、募集资金投向与现有业务或发展战略的关系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高频开关电源及相关电力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应用领域包括新能源汽车、电力、通信、冶金、化工、石油以及直流照明、激光设备等行业。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是公司把握电源系统产业升级关键窗口期，巩固行业竞争优势，优化产能布局，提升生产智能化水平的具体体现。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能够快速响应市场增量需求，缓解现有产能瓶颈，优化内部生产运营协同水平，把握国内外市场机遇，为公司长期战略实现奠定坚实基础。

四、发行人的实施能力及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紧密围绕主营业务展开，且已取得项目实施前所必要的备案及环评手续，公司具有开展实施所需的人力资源和资金实力，具备实施能力。

在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五、关于“两符合”

本次发行满足《注册办法》第三十条关于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板块定位（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主业）的规定。具体如下：

（一）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高频开关电源及相关电力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募投资金投向“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生产项目”、“智能高频开关电源模块生产线自动化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研发中心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规定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智能高频开关电源领域开展，有助于推动新能源汽车充电设备应用和电力系统建设，助力实现新能源汽车和电力行业全面市场化发展，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不涉及产能过剩行业或限制类、淘汰类行业、高耗能、高排放行业，不存在需要取得主管部门意见的情形。

（二）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主业，符合板块定位的规定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主业的具体说明如下：

1、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生产项目

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生产项目	情况说明
1、是否属于对现有业务（包括产品、服务、技术等，下同）的扩产	是
2、是否属于对现有业务的升级	否
3、是否属于基于现有业务在其他应用领域的拓展	否
4、是否属于对产业链上下游的（横向/纵向）延伸	否
5、是否属于跨主业投资	否
6、其他	-

2、智能高频开关电源模块生产线自动化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智能高频开关电源模块生产线自动化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情况说明
1、是否属于对现有业务（包括产品、服务、技术等，下同）的扩产	否
2、是否属于对现有业务的升级	是
3、是否属于基于现有业务在其他应用领域的拓展	否

4、是否属于对产业链上下游的（横向/纵向）延伸	否
5、是否属于跨主业投资	否
6、其他	-

3、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情况说明
1、是否属于对现有业务（包括产品、服务、技术等，下同）的扩产	否
2、是否属于对现有业务的升级	是
3、是否属于基于现有业务在其他应用领域的拓展	否
4、是否属于对产业链上下游的（横向/纵向）延伸	否
5、是否属于跨主业投资	否
6、其他	-

4、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研发中心项目

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研发中心项目	情况说明
1、是否属于对现有业务（包括产品、服务、技术等，下同）的扩产	否
2、是否属于对现有业务的升级	是
3、是否属于基于现有业务在其他应用领域的拓展	是
4、是否属于对产业链上下游的（横向/纵向）延伸	否
5、是否属于跨主业投资	否
6、其他	-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属于对现有业务的扩产和升级，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主业，符合板块定位的规定。

六、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结论

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和投入使用，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实力，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符合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

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及资产、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生产项目、智能高频开关电源模块生产线自动化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研发中心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投向均系公司主业，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发生变化。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暂无对本次发行完成后的业务和资产作出重大调整计划。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章程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将相应增加，公司原股东的持股比例也将相应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关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结构及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进行调整，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三）本次发行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尹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927.9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65%，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按照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 47,616,243 股计算，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206,337,053 股，尹伟持有公司 33.58% 的股份，尹伟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四）本次发行对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无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结构进行调整的计划，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结构造成重大影响。若公司在未来拟调整高管人员结构，将根据有关规定，严格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次发行对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生产项目、智能高频开关电源模块生产线自动化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研发中心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在公司主营业务保持不变的基础上，丰富并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对公司经营业务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综合竞争力。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募投项目顺利开展和实施后，公司总资产与净资产规模将有所增加，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增强公司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提升公司运营规模 and 经济效益，为公司后续业务的持续发展提供良好的保障。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和总股本将有所增加，因此短期内可能会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但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后，预计未来将产生良好的经营效益，因此从中长期来看，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经营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将大幅增加。随着拟收购标的纳入公司合并范围，且募集资金逐步投入到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将逐步增加。

三、本次发行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控制的企业之间的业务和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控制的企业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不会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后，若发生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程序，按照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保证关联交

易的公允性，以保障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上市公司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不会因本次发行产生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也不会产生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负债情况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将有所提高，资产负债率将下降，资本结构进一步改善。公司不存在通过本次发行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也不存在资产负债比率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

六、本次发行融资间隔合理性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为2017年10月核准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为2017年10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董事会决议日为2026年2月12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本次董事会决议日期间隔时间已超过18个月。本次发行融资间隔时间间隔期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第四条的规定，具有合理性。

第六节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784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10月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62.50万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0.2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808.125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4,308.125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500.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到账。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7年10月2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7]48300003号）。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已超过五个会计年度，且最近五个会计年度内不存在通过配股、增发、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因此，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也无需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

二、超过五年的前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2022年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暨变更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新增“英可瑞智能高频开关电源产业园上海基地项目”项目。募集资金来自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高频开关电源产业化项目”和“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研发中心项目”的部分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其中使用产业化项目10,000万元募集资金、使用研发中心项目3,000万元募集资金。该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

一、行业及经营风险

（一）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电动汽车充电电源产品在收入占比较高，该产品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领域。近年来，我国对新能源汽车充电桩行业高度重视，新能源汽车充电桩领域已被明确列为“新基建”七大重点领域之一，形成了一个从国家顶层战略到地方具体补贴的完整政策体系，全力推动充电网络快速、高质量发展。上述政策若出现对本行业不利的变化或在实际执行过程中调整，将会对公司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二）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产品更新换代快，呈现新产品价格较高、毛利率较高的特点，而随着技术成熟度的提高和竞争者的加入，产品价格下降较快。同时，高频开关电源行业领域广泛，市场整体较为分散，部分厂商主要通过价格竞争的方式提升自身的市场占有率，加剧了市场竞争的激烈程度。若公司未来未能保持创新能力、持续推出新产品、提高管理水平和成本控制能力，公司将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的地位。

（三）外协加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产品、结构件及 PCBA 等工序采用外协加工的方式生产。如果外协厂商不能实际履行委托加工协议等约定的相关义务，或公司对外协厂商选择不善、质量控制出现漏洞，则可能影响公司的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

（四）研发风险

公司业务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产品技术进步快，部分客户需求具有定制化、多型号的特点。未来，若公司技术转化失败，技术和产品更新程度未能满足市场新需求、新产品开发滞后于竞争对手，技术和产品研发方向与行业技术趋势、客户需求不匹配，则公司将面临技术核心竞争力下降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潜在不利影响。

（五）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和项目的实施，公司的管理跨度进一步扩大，经营活动、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也日趋复杂，从而对公司管理层在生产经营、人员管理、内外部资源整合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的治理结构得不到持续优化，经营管理水平不能与经营规模扩张需求相匹配，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二、财务风险

（一）持续经营亏损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4,077.91万元、-8,965.54万元和-9,455.55万元，公司经营处于亏损状态。报告期内公司亏损主要系下游市场竞争激烈、公司为保持竞争力持续保持了较大规模研发投入等因素造成。若未来公司未能及时针对性地调整经营策略，公司将面临业绩继续亏损甚至亏损扩大的风险。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及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毛利率分别为21.89%、20.38%和17.78%，毛利率的变化主要受原材料价格变动和市场竞争导致产品价格变动的的影响。如公司未来不能持续有效地加强原材料供应管理、通过内部管理降低产品成本，未能通过产品、经营模式及管理的创新，不断推出高附加值、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公司未来存在因毛利率下降而引起盈利下降的风险。

（三）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9,070.01万元、17,370.43万元和18,381.49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合计金额的比例分别为44.55%、39.25%和41.81%。如果未来下游客户出现经营不善、财务状况不佳等不利变化，则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到期无法收回，从而对公司的盈利状况和现金流造成不利影响。

（四）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6,449.11万元、10,340.91万元和

10,642.67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合计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15.07%、23.36%和 24.21%。若公司下游行业的供求状况或部分客户需求、价格出现重大不利变动，将导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下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降低，公司将面临存货跌价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三、募投项目相关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结合当前的国家政策、行业情况和市场情况等因素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慎重、充分的可行性分析，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时间，如在本次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组织管理不力、宏观政策、行业情况和市场情况等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对项目的实施产生较大影响。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

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生产项目。本次募投项目在建成投产后，将扩大公司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产能，从而提高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但是，募投项目的盈利能力受外部宏观经济形势、市场容量、市场竞争格局、产品市场价格变化和内部管理水平、产品开发、市场营销能力等多因素影响，可能导致本次募投项目不能实现预期经济效益。

（三）折旧摊销大幅增加的风险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未转固的在建工程，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本性支出较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规模将较大幅度增加，并相应增加折旧摊销金额，从而增加公司的当期成本费用，存在进一步降低公司短期盈利能力的风险，随着募投项目的产能逐渐释放，募投项目折旧摊销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将逐渐降低。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消化风险

本次发行相关的募投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是公司基于当前的产业政策、发展趋势、市场需求、公司经营状况等因素，经审慎论证后确定的，具有较强的可行性和必要性，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经营需要。但是，募投项目的实

施和效益产生均需一定时间，因此从项目实施、完工、达产以至最终的产品销售等均存在不确定性。若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宏观经济、产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市场开拓成效不佳，所处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可能面临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

（五）募投项目所用不动产抵押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生产项目”的实施地为上海市闵行区春常路69号，本次募投项目“智能高频开关电源模块生产线自动化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智能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研发中心项目”以及“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的信息化建设的实施地均为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龙二路60号英可瑞工业园。上述两个实施地的不动产均存在抵押的情形。未来若公司无法履行抵押对应的还款义务，将可能导致抵押权人行使抵押权而使募投项目计划用不动产无法使用或产权被处置或处于不确定状态，从而对募投项目的实施带来重大的不确定性。

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风险

（一）审批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作出予以注册的批复。上述呈报事项能否获得相关的批准或核准，以及公司就上述事项取得相关的批准和核准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本次发行方案的最终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二）发行风险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35名（含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本次发行的发行结果将受到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景气度、证券市场整体情况、二级市场公司股票价格走势、投资者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等多种内外部因素的影响。因此，本次发行存在发行募集资金不足甚至无法成功实施的风险。

（三）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相应增加。但募集资金使用产生效益需要一定周期，在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均增加的情况下，如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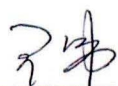
公司未来业务规模和净利润未能产生相应幅度的增长，将在短期内导致公司每股收益等指标存在下降的风险。

第八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尹 伟

邓 琥

王孟腾

刘文锋

杨光辉

吴红日

净春梅

刘 晨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孙 晶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3日



第八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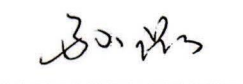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尹 伟	 邓 琥	 王孟腾
 刘文锋	 杨光辉	 吴红日
 净春梅	 刘 晨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孙 晶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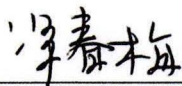
2026年6月3日



发行人审计委员会成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审计委员会成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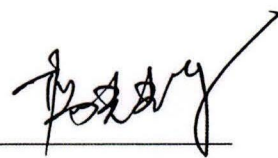
全体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字）：



净春梅



吴红日



杨光辉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3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名）：



尹 伟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3日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王志强



张贵阳

项目协办人：



张震

法定代表人：



朱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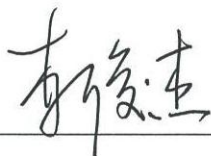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3日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总经理（总裁）：



李俊杰

董事长：



朱 健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3日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沈国权

经办律师： 
张宪忠

经办律师： 
张冰

经办律师： 
周正

2026年6月3日

五、发行人会计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文件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等文件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刘 维



签字注册会计师：





聂 勇





刘泽涵


邓瑞飞



邓瑞飞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6年6月3日

六、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一）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为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保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具体措施包括：

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管理和监管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要求管理和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保障募集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高效性和透明度，同时注重使用资金效益，积极配合保荐机构和监管银行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降低使用募集资金的风险。

2、加强募投项目管理，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收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通过深入了解和分析行业发展趋势、市场容量，并结合公司自身的技术水平、产品布局等要素所做出的重大决策，已进行了详实的论证。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合理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通过项目动态预算、合同管理、关键流程节点监控等措施，严格把控成本、进度、质量与安全，提高整体资金使用效率，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收益，以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降低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积极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提升经营效益

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并不断提高质量，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将持续优化从研发设计、采购、生产、销售各业务流程，并通过信息技术手段提高管理能力；通过整合公司信息流、资金流、物流、人流，提高公司业务控制力度及快速响应市场的需求，降低运营成本、提升资产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

4、进一步完善并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不断完善公司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落实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促进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切实保障投资者的权益。

公司制定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保证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尹伟先生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承诺在任何情况下，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约束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在职务消费过程中本着节约原则行事，不奢侈、不铺张浪费。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承诺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承诺出具日后，如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

具补充承诺。

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同时，若因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完成后，保证仍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在任何情况下，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约束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在职务消费过程中本着节约原则行事，不奢侈、不铺张浪费。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承诺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承诺出具日后，如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同时，若因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本募集说明书之“发行人董事会声明”盖章页)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



附件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不动产权情况

一、自有不动产权

序号	证件编号	权利人	坐落	房屋/土地面积 (m ²)	用途	终止日期	使用权类型	他项权利
1	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22917号	发行人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	7,592.39	普通工业用地	2037年11月29日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抵押
2	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87053号	发行人(6.08%)、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7.10%)、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7.10%)、深圳市松堡王国家家居有限公司(1.93%)、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8.07%)、深圳市建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8%)、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8.07%)、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8.07%)、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7.10%)、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8.07%)、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09%)、任子行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8%)、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8.07%)	深圳市南山区留仙洞总部基地留仙大道与同发南路交汇处东南角	11,188.30	新型产业用地	2049年2月20日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抵押

序号	证件编号	权利人	坐落	房屋/土地面积 (m ²)	用途	终止日期	使用权类型	他项权利
3	沪(2024)闵字不动产权第024846号	上海瑞醒	上海市春常路69号	14,540.50	工业用地(产业项目类)	2040年6月8日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抵押
4	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04549号	发行人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英可瑞科技楼1号楼	17,951.13	普通工业用地/厂房	2037年11月29日	房屋所有权	抵押
5	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04548号	发行人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英可瑞科技楼2号楼	8,588.87	普通工业用地/配套	2037年11月29日	房屋所有权	抵押
6	沪(2024)闵字不动产权第024846号	上海瑞醒	上海市春常路69号	38,427.79	厂房	2040年6月8日	房屋所有权	抵押

二、尚未取得产权证建筑物

发行人、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14家企业在深圳市南山区留仙洞总部基地留仙大道与同发南路交汇处东南角地块(不动产权证号为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87053号)上建设了南山区科技联合大厦,该项目已取得如下文件:《深圳市社会投资项目备案证》《深圳市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深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项目尚未竣工。

三、物业使用权

发行人以17,627,705元为对价,取得并享有下述物业的使用权及TCL高科技产业园区的其他权益。所使用物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物业所有权人	物业使用权人	坐落	用途	面积 (m ²)	使用权有效期	备注
1	深圳市TCL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	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高科技产业园区E1栋11层A型1101号房	工业研发	1,447.77	2006年9月13日至2056年9月12日	土地使用权到期后,发行人在补齐地价及相关税费后可继

序号	物业所有权人	物业使用权人	坐落	用途	面积 (m ²)	使用权有效期	备注
							续拥有该场地使用权

发行人除享有免费占用及使用并对该物业进行装修以及出租等权利之外，还享有免费参加俱乐部举办之活动、享有俱乐部向会员提供各项优惠之权利及以折扣价使用俱乐部若干设施之权利等。发行人享有使用权的物业之所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权利人：深圳市 TCL 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房地产证：深房地字第 4000378325 号（土地使用权证书）			
宗地号	T502-0013	宗地面积 (m²)	263,332.68
土地用途	高新技术园区用地	土地使用权来源	《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深地合字（2006）0145 号）
土地位置	南山区同乐路		
使用年限	50 年，从 2006 年 9 月 13 日起至 2056 年 9 月 12 日止		
他项权利摘要	土地性质：非商品房，不得进行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容积率不得超过 1.66；计入容积率的建筑总面积不超过 438,690 平方米，其中工业研发厂区 392,690 平方米，生活配套设施 46,000 平方米；生活配套设施占地面积不得超过 18,430 平方米，不得安排住宅、商业、办公等房地产项目；建筑层数：厂房不得超过 6 层，其余不得超过 18 层。本用地仅用于高新技术项目，不得转让，不得分割登记；未经出让方批准，不得用于抵押。		

根据《深圳 TCL 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高科技精英俱乐部会籍买卖合同》《深圳 TCL 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高科技精英俱乐部会籍章程及权益书》之约定，会员权益包括：在俱乐部土地使用年限内，对约定房屋享有独家、永久性免费占用、使用、装修、出租获取收益、转让、继承、赠与的权利。同时还享有附加服务及商业服务，包括：为会员及其所属员工提供餐饮、康疗、健身设施折扣、免费发放会刊及享用会员专用图书馆，以及由深圳 TCL 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免费提供的高新科技成果交流沙龙、专利推广活动、高科技论坛讲座等商业服务。

发行人持续将上述物业作为研发办公场所使用，自取得该物业使用权以来，未发生任何与该等权利相关的纠纷、潜在纠纷，亦无其他对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发行人对上述物业的使用状态稳定。即使上述物业使用权未来出现特殊情况导致发行人需搬迁，发行人亦能便利地寻获替代场所，不会因此影响其业务的正常持续经营。

综上所述，发行人与深圳 TCL 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的《高科技精英俱乐部会籍买卖合同》为双方真实的意思表示，对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根据相关协议及俱乐部会籍权益的约定，发行人依法享有对位于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高科技工业园区 E1 栋 11 层 A 型 1101 号房屋的独家免费占有、使用、装修及出租等权利。

附件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租赁房屋情况

一、作为承租方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坐落	租赁期间	租金 (元/月)	面积 (m ²)
1	深圳市宝润创业孵化有限公司	发行人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社区宝龙三路4号宝捷迅工业区大厦A栋1楼整层	2025年5月20日至2030年5月19日止	120,450.00	4,380.00

上述房屋租赁合同未办理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发行人承租上述物业未办理租赁备案不影响租赁合同的法律效力。

二、作为出租方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地址	租赁期间	面积(m ²)
1	发行人	格睿德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龙二路60号英可瑞科技楼1#楼厂区902及601	从2025年3月1日至2027年2月28日止	1,272.15
2	发行人	英可瑞国际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龙二路60号英可瑞科技楼1#楼厂区1001	从2025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止	1,305.82
3	发行人	华源电源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龙二路60号英可瑞科技楼1#楼第4层401及第9层901	从2024年10月1日至2027年9月30日止	1,063.00
4	发行人	数字能源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龙二路60号英可瑞科技楼1#楼厂区1002	从2025年5月1日至2027年4月30日止	1,305.82
5	发行人	何宇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龙二路60号英可瑞科技楼半地下商铺第5号铺	从2025年4月1日至2027年8月31日止	67.20
6	发行人	蔡宗泉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龙二路60号英可瑞科技楼半地下商铺第6号铺	从2023年5月15日至2028年5月14日止	67.20
7	发行人	曾奇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龙二路60号英可瑞科技楼半地下商铺第7号铺	从2022年7月15日至2027年7月14日止	67.20
8	发行人	王振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龙二路60号英可瑞科技楼半地下商铺第11号铺	从2021年11月1日至2026年10月30日止	65.95
9	发行人	黄建东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龙二路60号英可瑞科技楼半地	从2024年5月1日至2029年4月	238.82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地址	租赁期间	面积(m ²)
			下商铺第 1-3 号铺	20 日止	
10	发行人	黄建东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龙二路 60 号英可瑞科技楼半地下商铺第 4 号铺	从 2024 年 8 月 1 日至 2029 年 7 月 30 日止	67.20
11	上海瑞醒	上海大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春常路 69 号英可瑞智能高频开关电源产业园一号楼	从 2025 年 6 月 1 日至 2035 年 5 月 31 日止	15,219.65
12	发行人	英可瑞直流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龙二路 60 号英可瑞科技楼 1#楼厂区 1103	从 2025 年 10 月 1 日至 2027 年 9 月 30 日	76.20
13	上海瑞醒	上海睿衡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春常路 69 号—地下车库出口区域内的出口斜坡处(近 018 车位)	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104.00

附件三：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专利情况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	取得方式	权利期限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2024305482999	电动汽车交流充电桩	外观设计	2024/8/28	原始取得	15年	无
2	发行人	2024103449660	一种不断电串并联切换电路	发明专利	2024/3/25	原始取得	20年	已被质押
3	发行人	2012100214711	一种交错互补PWM驱动波形生成方法及电路	发明专利	2012/1/31	原始取得	20年	无
4	发行人	2014103239669	电动汽车充电系统及其充电方法	发明专利	2014/7/8	原始取得	20年	无
5	发行人	2015104463632	一种半导体开关的过流保护电路	发明专利	2015/7/27	原始取得	20年	无
6	发行人、西安通达铁路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2016206196960	直流电源	实用新型	2016/6/21	原始取得	10年	无
7	发行人	2017108850741	一种低功耗的交流充电桩电路	发明专利	2017/9/26	受让取得	20年	无
8	发行人	2018102003750	一种智能型充电装置	发明专利	2018/3/12	受让取得	20年	无
9	发行人	2018106902587	一种用于便于安装的新能源汽车用充电桩	发明专利	2018/6/28	受让取得	20年	无
10	发行人	2018106902515	一种带有广告宣传箱的汽车充电桩	发明专利	2018/6/28	受让取得	20年	无
11	发行人	2018106896622	一种用于可以合理利用太阳能且具有遮阳功能的充电桩	发明专利	2018/6/28	受让取得	20年	无
12	发行人	2018106896618	一种具有雨水回收利用功能的充电桩	发明专利	2018/6/28	受让取得	20年	无
13	发行人	2018107185914	一种整流电路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专利	2018/7/3	原始取得	20年	无
14	发行人	2018210504997	一种电池组管理装置	实用新型	2018/7/3	原始取得	10年	无
15	发行人	2018210505190	一种电流采样电路	实用新型	2018/7/3	原始取得	10年	无
16	发行人	2018220314611	一种三电平开关电源系统	实用新型	2018/12/5	原始取得	10年	无
17	发行人	2019204066913	PCBA 散热组件	实用新型	2019/3/28	原始取得	10年	无
18	发行人	2021104916214	一种防破坏的自保护型新能源汽车充电桩	发明专利	2020/9/3	受让取得	20年	无
19	发行人	2020220106902	一种组合式散热组件	实用新型	2020/9/15	原始取得	10年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	取得方式	权利期限	他项权利
20	发行人	2020220182431	一种散热组件	实用新型	2020/9/15	原始取得	10年	无
21	发行人	2020220181551	一种组合散热结构	实用新型	2020/9/15	原始取得	10年	无
22	发行人	2020220190692	一种液冷散热器	实用新型	2020/9/15	原始取得	10年	无
23	发行人	2020220200251	一种发热器件散热装置	实用新型	2020/9/15	原始取得	10年	无
24	发行人	2020220734615	一种DC/DC变换器LLC拓扑结构	实用新型	2020/9/21	原始取得	10年	无
25	发行人	2021204947307	一种双向DCDC功率变换电路	实用新型	2021/3/9	原始取得	10年	无
26	发行人	2021102529325	一种双向DCDC功率变换电路	发明专利	2021/3/9	原始取得	20年	无
27	发行人	2021113026156	一种具备线缆伸缩功能的充电桩	发明专利	2021/11/5	受让取得	20年	无
28	发行人	2022103435989	一种新能源汽车的安全型充电装置	发明专利	2022/4/2	受让取得	20年	无
29	发行人	2022208374385	一种集成式磁性元器件	实用新型	2022/4/12	原始取得	10年	已被质押
30	发行人	2022108711218	一种新能源汽车充电桩	发明专利	2022/7/22	受让取得	20年	无
31	发行人	2024103625291	一种电动汽车用新能源节能充电桩	发明专利	2023/9/15	受让取得	20年	无
32	发行人	2024100108113	一种液冷大功率充电桩的实时运行预警方法及系统	发明专利	2024/1/4	原始取得	20年	无
33	发行人	202410306007X	一种多重防护充电桩	发明专利	2024/3/18	受让取得	20年	无
34	华源电源	2023219234725	一种无源输入保护电路	实用新型	2023/7/20	原始取得	10年	无
35	英可瑞直流	2023209320870	一种直流集中照明配电系统	实用新型	2023/4/21	原始取得	10年	无
36	英可瑞直流	2023209712449	一种RGB直流驱动电源	实用新型	2023/4/21	原始取得	10年	无
37	英可瑞直流	2023209689601	一种直流照明驱动电源	实用新型	2023/4/19	原始取得	10年	无
38	英可瑞直流	2022308362627	驱动电源外壳（防水型）	外观设计	2022/12/14	原始取得	15年	无
39	英可瑞直流	2022308362294	驱动电源外壳（按盖式）	外观设计	2022/12/14	原始取得	15年	无
40	英可瑞直流	2020229852299	一种新型直流照明配电系统	实用新型	2020/12/9	原始取得	10年	无
41	英可瑞直流	2020110211413	一种直流供电照明调光模块	发明专利	2020/9/25	原始取得	20年	无
42	英可瑞直流	2020221432877	一种直流供电照明调光模块	实用新型	2020/9/25	原始取得	10年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	取得方式	权利期限	他项权利
43	英可瑞直流	2020217476552	一种直流供电照明驱动电路	实用新型	2020/8/19	原始取得	10年	无
44	英可瑞直流、深圳市亿徕尔科技有限公司	2020304433997	智慧路灯（YiLaie）	外观设计	2020/8/6	原始取得	10年	无
45	英可瑞直流	2020100473636	一种照明控制方法	发明专利	2020/1/16	原始取得	20年	无
46	英可瑞直流	2019114087249	一种照明调光控制方法	发明专利	2019/12/31	原始取得	20年	无
47	英可瑞直流	2019306180302	直流集中供电柜（U240-3K5）	外观设计	2019/11/11	原始取得	10年	无
48	英可瑞直流	2019306179269	直流集中供电柜（U240-6K6）	外观设计	2019/11/11	原始取得	10年	无
49	英可瑞直流	2019220098903	一种具有调光功能的LED驱动电源	实用新型	2019/11/19	原始取得	10年	无
50	英可瑞数字能源	2024106437754	三相单级隔离半桥型双向ACDC矩阵变换器和控制方法	发明专利	2024/5/23	原始取得	20年	无
51	英可瑞数字能源	2023109336089	一种三相单级式隔离型AC/DC变换器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专利	2023/7/27	原始取得	20年	无
52	英可瑞数字能源	2022111679684	软开关单级式隔离型三相ACDC变换器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专利	2022/9/23	原始取得	20年	无
53	英可瑞数字能源	2022111682920	软开关单级式三开关三相ACDC变换器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专利	2022/9/23	原始取得	20年	无
54	英可瑞数字能源	2022223983093	一种高精度的电流采样装置	实用新型	2022/9/8	原始取得	10年	无
55	英可瑞数字能源	2022223994967	一种LLC谐振电路	实用新型	2022/9/8	原始取得	10年	无
56	英可瑞数字能源	2021115166599	一种BUCK电路、均流控制方法及其开关电源	发明专利	2021/12/11	原始取得	20年	无
57	英可瑞数字能源	2021214531637	一种电流采样电路	实用新型	2021/6/28	原始取得	10年	无
58	英可瑞数字能源	2021214490586	一种浪涌保护电路	实用新型	2021/6/28	原始取得	10年	无
59	格睿德	202430611843X	储能模块	外观设计	2024/9/25	原始取得	15年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	取得方式	权利期限	他项权利
60	格睿德	2024109414222	运用于双向变换器的电流采样电路、双向变换器	发明专利	2024/7/15	原始取得	20年	无
61	格睿德	2024109556825	自锁式过压保护电路	发明专利	2024/7/17	原始取得	20年	无
62	格睿德	2022101942917	一种互补对扣的PCB及布局方法	发明专利	2022/3/1	原始取得	20年	无
63	格睿德	2023109384839	驱动电路、继电器驱动电路及晶闸管驱动电路	发明专利	2023/7/28	原始取得	20年	无
64	格睿德	2023221111691	一种开关罩与面板的配合结构	实用新型	2023/8/7	原始取得	10年	无
65	格睿德	2023108906831	双向隔离变换器的辅源供电电路、系统	发明专利	2023/7/20	原始取得	20年	无
66	格睿德	2023302904636	储能系统机柜	外观设计	2023/5/17	原始取得	15年	无
67	格睿德	2022229320845	一种七折立柱机柜	实用新型	2022/11/3	原始取得	10年	无
68	格睿德	2022229907356	一种一机六枪充电桩	实用新型	2022/11/9	原始取得	10年	无
69	格睿德	2022207486468	一种多点接入的温度采样电路	实用新型	2022/3/31	原始取得	10年	无
70	格睿德	202220433468X	一种储能系统并离网切换装置	实用新型	2022/3/1	原始取得	10年	无
71	格睿德	2022204304970	一种互补对扣的PCB	实用新型	2022/3/1	原始取得	10年	无
72	格睿德	2021209635462	一种储能变流器的STS模块	实用新型	2021/5/7	原始取得	10年	无
73	格睿德	2020207256876	一种储能变流器的黑启动电路	实用新型	2020/5/6	原始取得	10年	无
74	格睿德	2020201897763	一种电源柜结构	实用新型	2020/2/20	原始取得	10年	无
75	格睿德	202020157382X	一种变流器柜	实用新型	2020/2/10	原始取得	10年	无
76	格睿德	202020189780X	一种PCB插接结构	实用新型	2020/2/20	原始取得	10年	无
77	格睿德	2020201407247	一种直流母线电容快速放电电路	实用新型	2020/1/21	原始取得	10年	无
78	格睿德	2020201502843	一种辅源启动电路	实用新型	2020/2/3	原始取得	10年	无
79	格睿德	201922485042X	一种PCB插槽导轨	实用新型	2019/12/30	原始取得	10年	无

附件四：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情况

序号	商标	权利人	注册号	有效期限	核定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28604539	2018/12/7-2028/12/6	9类科学仪器	变流器（电）；变压器（电信设备用）；电池充电器；移动电源（可充电电池）；电子香烟用电池；电池；太阳能电池；运载工具用蓄电池；电动运载工具用充电站；汽车电池	原始取得	无
2	英可瑞	发行人	25662209	2018/7/28-2028/7/27	42类设计研究	技术项目研究；技术研究；工业品外观设计；计算机安全咨询；计算机硬件设计和开发咨询；计算机软件咨询；计算机软件设计；计算机系统设计；云计算；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原始取得	无
3	英可瑞	发行人	25662183	2018/7/28-2028/7/27	7类科学仪器	搅动机；洗衣机；电梯操作装置；金属加工机械；风力发电设备；电子工业设备；净化冷却空气用过滤器（引擎用）；直流发电机；汽车发动机冷却用散热器；交流发电机	原始取得	无
4	英可瑞	发行人	25662155	2018/7/28-2028/7/27	9类科学仪器	计算机；计算机外围设备；可下载的计算机应用软件；计算机器；已录制的计算机操作程序；计算机存储装置；已录制的计算机程序；信号灯；导航仪器；电子监控装置；照相机（摄影）；电缆；电导体；电开关；变压器（电）；半导体；集成电路；整流用电力装置；避雷器；电动运载工具用充电站；电池充电器	原始取得	无
5		发行人	25653283	2019/12/28-2029/12/27	9类科学仪器	照相机（摄影）；电缆；电开关；变压器（电）；避雷器；整流用电力装置；电池充电器；电动运载工具用充电站	原始取得	无
6	英可瑞	发行人	25646392	2018/7/28-2028/7/27	12类运输工具	电动运载工具；陆地车辆连接器；车辆倒退警报器；自行车；缆车；婴儿车车篷；充气轮胎；风挡刮水器；运载工具缓冲器；运载工具遮光装置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商标	权利人	注册号	有效期限	核定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7	INCREASE	发行人	25646326	2019/1/14-2029/1/13	9类科学仪器	照相机（摄影）；电缆；集成电路；变压器（电）；电开关；电导体；整流用电力装置；避雷器；电动运载工具用充电站；电池充电器	原始取得	无
8		发行人	22952534A	2018/4/14-2028/4/13	9类科学仪器	逆变器（电）；控制板（电）；配电盘（电）；电涌保护器；整流器；配电箱（电）；工业遥控操作电气设备；遥控铁路道岔用电动装置；电站自动化装置；整流用电力装置	原始取得	无
9		发行人	22952534	2018/10/7-2028/10/6	9类科学仪器	电动运载工具用充电站；电池充电器	原始取得	无
10	英可瑞	发行人	4110541	2016/8/7-2026/8/6	9类科学仪器	配电盘（电）；逆变器（电）；配电箱（电）；控制板（电）；整流器；工业操作遥控电器设备；整流用电力设备；铁道岔遥控电力设备；电站自动化装置；电池充电器	原始取得	无
11		发行人	4110539	2016/8/7-2026/8/6	9类科学仪器	配电盘（电）；逆变器（电）；配电箱（电）；控制板（电）；整流器；工业操作遥控电器设备；整流用电力设备；铁道岔遥控电力设备；电站自动化装置；电池充电器	原始取得	无
12	INCREASE	发行人	4110538	2016/8/7-2026/8/6	9类科学仪器	配电盘（电）；逆变器（电）；配电箱（电）；控制板（电）；整流器；工业操作遥控电器设备；整流用电力设备；铁道岔遥控电力设备；电站自动化装置；电池充电器	原始取得	无
13	瑞臻精密	瑞臻精密	78201264	2025/1/21-2035/1/20	9类科学仪器	液晶显示器的彩色滤光片；光学玻璃；视频显示屏；荧光屏；液晶显示屏；光学半导体；柔性电路板；手机屏幕	原始取得	无
14		格睿德	42806097	2021/1/14-2031/1/13	9类科学仪器	蓄电池；电动运载工具用充电站；可充电设备用充电装置；电池充电器；储能电源；电池	原始取得	无
15	GRIDELEC	格睿德	42806096	2021/10/14-2031/10/13	9类科学	整流用电力装置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商标	权利人	注册号	有效期限	核定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仪器			
16		格睿德	42806095	2021/1/28-2031/1/27	9类科学仪器	芯片（集成电路）；电流换向器；逆变器（电）；整流用电力装置	原始取得	无
17		英可瑞数字能源	85618151	2025/12/14-2035/12/13	35类广告销售	广告宣传；广告；商业数据分析服务；通过网站提供商业信息；通过互联网、有线网络或其他形式的数据传输提供商业信息；市场分析服务；进出口代理；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为他人推销；将信息编入计算机数据库	原始取得	无
18		英可瑞数字能源	85612758	2025/12/21-2035/12/20	35类广告销售	广告宣传；广告；商业数据分析服务；通过网站提供商业信息；通过互联网、有线网络或其他形式的数据传输提供商业信息；市场分析服务；进出口代理；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为他人推销；将信息编入计算机数据库	原始取得	无
19		英可瑞数字能源	85611891	2025/12/14-2035/12/13	7类机械设备	搅动机；洗衣机；电梯操作装置；金属加工机械；风力发电设备；电子工业设备；净化冷却空气用过滤器（引擎用）；交流发电机；汽车发动机冷却用散热器；直流发电机	原始取得	无
20		英可瑞数字能源	85609738	2025/12/14-2035/12/13	38类通讯服务	电视播放；计算机终端通信；电子公告牌服务（通信服务）；提供全球计算机网络用户接入服务；计算机辅助信息和图像传送；提供互联网聊天室；信息传送；提供在线论坛；提供与全球计算机网络的电信连接服务；电话会议服务	原始取得	无
21		英可瑞数字能源	85608772	2025/12/21-2035/12/20	38类通讯服务	电视播放；计算机终端通信；电子公告牌服务（通信服务）；提供全球计算机网络用户接入服务；计算机辅助信息和图像传送；提供互联网聊天室；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商标	权利人	注册号	有效期限	核定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信息传送；提供在线论坛；提供与全球计算机网络的电信连接服务；电话会议服务		
22		英可瑞数字能源	85603683	2025/12/14-2035/12/13	12类运输工具	电动运载工具；陆地车辆连接器；车辆倒退警报器；自行车；缆车；婴儿车车篷；充气轮胎；运载工具遮光装置；风挡刮水器；运载工具缓冲器	原始取得	无
23		英可瑞数字能源	85598535	2025/12/21-2035/12/20	12类运输工具	电动运载工具；陆地车辆连接器；车辆倒退警报器；自行车；缆车；婴儿车车篷；充气轮胎；运载工具遮光装置；风挡刮水器；运载工具缓冲器	原始取得	无

附件五：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1	发行人	GZ4810B12 并联电池电源软件	软著登字第13784334号	2024SR138046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	发行人	20kW 叉车电源模块控制软件	软著登字第13784329号	2024SR1380456	2023/12/11	原始取得
3	发行人	R162A024Z 储能配套电源模块软件	软著登字第13639253号	2024SR123538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4	发行人	4.5kW 储能用 DC-DC 电源模块控制软件	软著登字第13639382号	2024SR1235509	2022/12/15	原始取得
5	发行人	30kW HVDC 模块 CAN 监控软件	软著登字第13640219号	2024SR1236346	2021/7/15	原始取得
6	发行人	100V200A 直流充电电源模块控制软件	软著登字第13639211号	2024SR1235348	2021/6/15	原始取得
7	发行人	1kW 液冷储能配套用电源软件	软著登字第13638173号	2024SR123430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8	发行人	GF22010-20 电力高频开关整流模块软件	软著登字第13637845号	2024SR1233972	未发表	原始取得
9	发行人	1000V20kW 汽车充电直流模块控制软件	软著登字第13639261号	2024SR1235388	2021/12/15	原始取得
10	发行人	20kW 全国产化电源模块控制软件	软著登字第13638616号	2024SR1234743	2024/5/20	原始取得
11	发行人	3kW 核容电源模块软件	软著登字第13635183号	2024SR12313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2	发行人	6kW 激光电源模块控制软件	软著登字第13635182号	2024SR1231309	2021/5/21	原始取得
13	发行人	英可瑞高压直流通信电源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12707566号	2024SR0303693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4	发行人	英可瑞电动汽车非车载充电桩软件	软著登字第12707580号	2024SR0303707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5	发行人	深圳市英可瑞充一点电运营管理平台软件	软著登字第5188191号	2020SR0309495	2019/10/1	原始取得
16	发行人	英可瑞直流充电模块 DSP 软件	软著登字第1387505号	2016SR208888	2016/7/10	原始取得
17	发行人	英可瑞 IV5000 电力逆变器 DSP 软件	软著登字第0849147号	2014SR17991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8	发行人	英可瑞电池巡检单元软件	软著登字第0366336号	2011SR102662	2011/5/10	原始取得
19	发行人	英可瑞高压通讯整流模块软件	软著登字第0365484号	2011SR101810	2011/4/26	原始取得
20	发行人	英可瑞非车载汽车充电模块软件	软著登字第0365394号	2011SR101720	2011/8/26	原始取得
21	发行人	英可瑞 IEC61850 协议转换器软件	软著登字第0365481号	2011SR101807	2011/6/30	原始取得
22	发行人	英可瑞整流控制管理软件	软著登字第0298491号	2011SR034817	2010/9/10	原始取得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23	发行人	英可瑞电力监控管理软件	软著登字第0297930号	2011SR034256	2010/8/20	原始取得
24	发行人	英可瑞 PMU-LS 小系统监控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130071号	2009SR03892	2005/12/16	原始取得
25	发行人	英可瑞 PMU-S20 一体化监控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130069号	2009SR03890	2006/3/9	原始取得
26	发行人	英可瑞电池巡检单元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130072号	2009SR03893	2002/7/3	原始取得
27	发行人	英可瑞绝缘监测单元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130073号	2009SR03894	2002/7/5	原始取得
28	发行人	英可瑞 PMU-S2T 电力电源监控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130068号	2009SR03889	2003/9/3	原始取得
29	发行人	英可瑞 PMU-S3L 电力电源监控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130070号	2009SR03891	2002/7/22	原始取得
30	发行人	英可瑞高频整流模块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130074号	2009SR03895	2008/7/30	原始取得
31	英源电源	英源非车载电动汽车直流充电桩控制软件	软著登字第1339428号	2016SR160811	2016/2/25	原始取得
32	英源电源	深圳英源电力操作电源监控软件	软著登字第1065467号	2015SR178381	2015/3/5	原始取得
33	英源电源	英源 IV10000 电力逆变器 DSP 软件	软著登字第1065496号	2015SR1784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34	英源电源	深圳市英源电池检测控制软件	软著登字第1065831号	2015SR178745	2015/2/10	原始取得
35	英源电源	深圳市英源非车载电动汽车直流充电机控制软件	软著登字第1065323号	2015SR178237	2015/4/1	原始取得
36	英源电源	英源 GF22010-10 电力高频开关整流模块软件	软著登字第1064571号	2015SR17748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37	英源电源	深圳英源非车载电动汽车直流充电桩软件	软著登字第1064549号	2015SR177463	2015/3/5	原始取得
38	英可瑞直流	调光模块软件	软著登字第9225424号	2022SR0271225	2021/10/8	原始取得
39	英可瑞直流	直流照明系统监控管理软件	软著登字第9220137号	2022SR0265938	2021/9/4	原始取得
40	英可瑞直流	LoRa 雷达传感器软件	软著登字第9220138号	2022SR0265939	2021/9/8	原始取得
41	英可瑞直流	直流照明控制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4468305号	2019SR1047548	未发表	原始取得
42	华源电源	TNF2APIU PHB200S54-CB 单板软件	软著登字第10366604号	2022SR1412405	2022/6/7	原始取得
43	格睿德	双向非隔离型储能变流器控制软件	软著登字第14304042号	2024SR1900169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44	格睿德	双向隔离型直流变换器控制软件	软著登字第11277961号	2023SR069079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45	格睿德	储能变流器 STS 并网无缝切换控制软件	软著登字第7487244号	2021SR0764618	未发表	原始取得
46	格睿德	格睿德储能 (PCS) 产品上位机监控软件	软著登字第7485282号	2021SR0762656	2020/4/20	原始取得
47	格睿德	IBG 机架式 PCS 储能变流器嵌入式监控软件	软著登字第5512151号	2020SR063345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48	数字能源	英可瑞数字能源电池化成 R5V200A 模块软件	软著登字第11278250号	2023SR0691079	未发表	原始取得
49	数字能源	英可瑞数字能源直流充电模块次级 DSP 软件	软著登字第9194950号	2022SR024075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50	数字能源	英可瑞数字能源直流充电模块初级 DSP 软件	软著登字第9194953号	2022SR0240754	未发表	原始取得
51	数字能源	英可瑞数字能源直流充电模块监控软件	软著登字第9171645号	2022SR0217446	未发表	原始取得

附件六：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域名情况

序号	网站域名	注册人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注册日期	到期日
1	szincrease.com	发行人	粤 ICP 备 14042398 号	2016/4/25	2027/4/25
2	onecharging.com	发行人	粤 ICP 备 14042398 号	2018/10/15	2026/10/15
3	increasedct.com	英可瑞直 流	粤 ICP 备 19124782 号	2019/9/11	2026/9/11
4	szgridpower.com	格睿德	粤 ICP 备 2020118686 号	2019/8/8	2026/8/8

附件七：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主要业务资质、许可

一、排污许可证

序号	主体	取得时间	证书编号	有效期
1	发行人	2025/8/7	91440300736294056Q001X	2025/8/7-2030/8/6
2	瑞臻精密	2023/11/29	91440300MA5HE23N0Y001W	2023/11/29-2028/11/28
3	华源电源	2025/8/6	91440300MA5GQU5M6B001X	2025/8/6-2030/8/5

二、其他主要业务资质、许可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持证主体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	--	发行人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	2023年12月31日至2026年12月30日
2	《企业资信等级证书》	202303411100819	发行人	深圳市广弘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3年9月1日至2026年8月31日
3	《创新型中小企业证书》	--	发行人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	2023年9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
4	《服务认证证书售后服务五星级》	HIC24SC10017R0S	发行人	北京海德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日至2027年11月1日
5	《IATF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0573255	发行人	NQA 认证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4日至2028年5月13日
6	《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证书》	130233	发行人	NQA 认证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1日至2027年8月27日
7	《ISO 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证书》	130234	发行人	NQA 认证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1日至2027年8月27日
8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HIC25EN10013ROM	发行人	北京海德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4日至2028年1月13日
9	《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130214	发行人	NQA 认证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1日至2027年8月23日
10	《IECQ 符合性证书-有害物质过程管理》	IECQ-HNQAGB22.0016	发行人	NQA 认证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5日至2028年1月20日
1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4979290	深圳市英可瑞国际	--	2021年11月11日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持证主体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控股有限公司		
12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4403164X2R	深圳市格睿德电气有限公司	--	2025年7月3日至2029年12月31日
13	《报关企业》	4403180F6C	深圳市格睿德电气有限公司	--	2025年7月3日至2029年12月31日
14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4403144BOR	深圳市瑞臻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	2024年12月12日至2029年12月31日
15	《ISO 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134395	深圳市华源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NQA 认证有限公司	2025年9月5日至2027年10月25日
16	《ISO 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证书》	134396	深圳市华源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NQA 认证有限公司	2025年9月5日至2027年10月25日
17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022010907514166	深圳市华源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1日至2027年6月30日
18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023010907545334	深圳市华源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2日至2027年10月12日